

南華大學
生死學系碩士班
碩士論文

年輕喪偶女性的治喪及悲慟經驗研究

—以兩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為例

**A Study of the Bereavement Experience of Two
Young Widows during and post Funeral Ceremony**

研究生：王元采

指導教授：蔡昌雄 博士

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南 華 大 學

生 死 學 系 碩 士 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年輕喪偶女性的治喪及悲慟經驗研究
- 以兩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為例

A Study of the Bereavement Experience of
Two Taiwan Young Widows
during and post Funeral Ceremony

研究生：

李元季

(請學生親筆簽名)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蔡明昌

鄭青玫

蔡品璇

指導教授：

蔡品璇

系主任(所長)：

詹俊裕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

謝 誌

首先論文的完成要感謝指導就受蔡昌雄博士的指正與鼓勵，還有感謝兩位口試委員：蔡明昌教授以及鄭青玫教授，在口試時給予時惠予精闢的建議與指正，使論文更臻完整。也感謝研究參與者，願意分享失去摯愛如此悲痛的生命經驗，讓我能完成當初進入南華時就確立的研究主題和目標。從進入南華至今經歷了許多波折，一度認為自己無法順利完成學業畢業，這一路上，太多太多人的協助與包容，修課的階段、經濟遇到困境，以及必須獨自帶著孩子兼顧大小事情和進行論文寫作時，一直在身邊給予鼓勵與協助的每一位，我才能一步一步的順利完成。謝謝南華各處室的有緣人，讓我學習到許多寶貴的經驗。俐君姊、筱蘋學姊、姿菁學姊、梵韋、姿政、振泰、信宏、伯政，能夠成為一個團隊在系上完成各種不可能的任務真的是非常的開心幸福；這段時間，也因為你們，我才能漸漸恢復開朗和自信，在我趕論文的時候，替我分擔照顧允曜。允曜，媽咪終於把最艱難的任務完成了，因為有你的愛，媽咪才能有無限的勇氣不放棄，也辛苦你，必須配合媽咪的忙碌。感謝我在台北的母親、家族親人和朋友們，一直默默的陪伴守護著我和允曜，在我最苦的時候，不斷的鼓勵支持我。謝謝佶剛，總是在我情緒最崩潰的時候陪我，謝謝允曜的奶奶對我和允曜的關心疼愛與付出。雲偉，謝謝你，過程即使如此艱難也一直陪著我沒有離開。祐生，你離世至今已經六年半，你最掛念我是否能把自己照顧好，能否將學業完成，無論再多的打擊和挫折，我都沒有放棄也走到今天，回首這一路，真的是太多不為人知的苦和眼淚，現在，雖然我還是朋友們眼中的傻大姐，但，我的成長你在天上都有看見吧！未來，一切都會愈來愈好，我會繼續往下一站邁進，謝謝你帶給我人生中最痛的傷，但也是最大的一份祝福。

元采 寫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年輕喪偶女性的治喪及悲慟經驗研究。以立意取樣之方式，邀請兩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為研究參與者，以半結構式訪談大綱進行深度訪談。研究方式是透過主題分析法進行分析，以瞭解本土年輕女性在配偶離世後，在社會文化之下所面臨到的置身處境、治喪期間參與整個治喪過程中的觀感、心境及心需要之支持，以及對年輕喪偶女性未來的影響。本研究結果發現的四點結論如下：1.受父權家庭結構制約的女性自主意識，2. 為夫家服務、不具療癒功能的喪儀，3. 親密關係斷裂後的生活適應困難，4.持續承擔家族名分下的倫理重責。本研究可提供本土年輕喪偶女性喪慟經驗理解及後續研究的基礎。

關鍵詞：年輕喪偶女性、治喪、悲慟經驗



Abstract

This study aims to explore the bereavement experience of young widows during and post funeral ceremony. Through purposive sampling, two young Taiwan widows were invited as research participants. Data were collected by semi-structured depth-interviews. Then the collected data were analyzed via thematic analysis. The findings were as follows. 1. female autonomy was conditioned by the patriarchal family structure; 2. husband-side family oriented funeral service providing limited healing function; 3. difficult life adaptation post the breakdown of intimate relationship; 4. assuming burden of husband-side family role. These findings could provide basic understanding of young widows' bereavement experience for further studies.

Key words: young widows, bereavement experience, during and post funeral ceremony

目次

謝誌.....	I
摘要.....	II
Abstract.....	III
目次.....	IV
表次.....	VI
圖次.....	V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背景.....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3
第三節 研究問題.....	4
第四節 名詞界定.....	4
第二章 文獻回顧與探討	6
第一節 台灣喪偶女性的社會文化處境.....	6
第二節 喪偶女性的悲慟經驗與階段.....	9
第三節 治喪儀式與悲傷調適.....	13
第三章 研究方法	17
第一節 研究對象及研究場域.....	17
第二節 研究取向與解釋觀點.....	19
第三節 研究設計與實施.....	21
第四節 研究嚴謹度與研究倫理.....	25
第四章 研究分析	27
第一節 喪偶之後於社會文化下的置身處境.....	27
第二節 治喪期間的悲傷經驗.....	37
第三節 治喪期後續的哀悼經驗.....	44

第四節 孤獨與關係議題.....	54
第五章 討論、結論與建議	60
第一節 綜合討論.....	60
第二節 研究結論.....	61
第三節 研究建議.....	62
第四節 研究反思.....	63
參考文獻.....	64
中文部分.....	64
外文部分.....	67
附錄.....	69
附錄一 訪談同意書.....	69
附錄二 正式訪談大綱.....	70
附錄三 主題分析法之文本分析.....	71

表次

表 3-1 研究對象基本資料	18
表 3-2 符號與代表意義	24



圖次

圖 3-1 主題分析概念架構	20
圖 3-2 研究步驟圖	22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主要的目的，在於從台灣年輕喪偶女性角度，探討配偶死亡後治喪及悲慟之經驗。具體的說，將從瞭解台灣年輕喪偶女性之社會文化處境，進而探究其哀悼歷程、支持的需求，以及對於往後關係上的影響。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背景

一、研究動機

研究者在多年前，曾相繼遭逢喪父及喪偶之痛，當時面對的不僅僅是失去至親至愛的悲傷，也面臨了從未預料到的諸多衝擊。過去的生活方式，一直是自主性與自由性高，與先生情感關係緊密，和夫家關係多年來也一直互動頻繁十分融洽，未料卻從配偶罹癌住院、臨終至離世以及治喪期間，出現諸多與夫家的衝突；除了配偶的身分不受尊重，需求被忽略、犧牲甚至面對惡意對待與不合理要求卻必須隱忍的處境。此時研究者才體悟到，即使隨著時代的變遷，本土傳統的父權思想文化仍存在於社會觀念中，女性依舊背負著嫁入夫家後身為「媳婦」角色的期待與要求。同時，在治喪的階段期間，喪禮相關事宜不但無法擁有決策權，且許多儀式必須按照所謂的習俗與標準，造成研究者多年來仍無法釋懷的遺憾。而失去配偶所帶來的失落與孤獨，身邊的親友也難以理解體會，哀悼的歷程艱辛茫然且充滿挫折感，尤其是配偶離世的頭一年，無論是生活或是精神上的調適過程最為困難，這樣的有苦說不出又無人懂的生命經驗促使研究者對於相似年齡喪偶女性的處境與歷程感到好奇，試圖尋求類似處境之年輕女性是如何度過的經驗分享，並希望能透過相關書籍或文獻讓自己的疑問獲得解答及予以參考，卻發現國內以年輕喪偶女性為對象的研究並不多也無符合需求之專書。喪偶約一年後，研究者選擇重新進入校園進修以期尋求解答並自我療癒，然過程一路起伏跌撞走來至今，也發現到有許多類似遭遇的年輕女性，幾乎是刻意隱避著不願為人所知。因此，研究者希望能透過對年輕喪偶女性之探究作為引路，使同樣遭逢喪偶的年輕女性之處境、悲慟經驗能被理解並予

以重視，進而給予其更切合需求之支持與協助。

二、研究背景

陳采勳認為，根據Erikson的理論架構，青年期的個人不僅是發展與他者建立關係與連結的階段，來回擺盪於親密與孤獨間，並且正在學習於各種抉擇中建立自主性與戮力於經濟獨立，此時期一旦面臨喪偶的重大失落，會中斷原本穩定的生活架構，甚至勾起個人早期對死亡的失落與悲傷，影響與他人的關係(引自 Hooyman&Kramer, 2006)。吳家鳳(2008)的研究發現，青年喪偶婦女承受著喪偶傷慟，面對生活上的適應，還需要肩負起「養育子女」與「維持家計」的重責大任。正值青壯年齡，一般人很難與死亡作聯想，年輕女性喪偶所面臨到的除了失去配偶的傷痛，也因為這個階段可能還在建立家庭根基的初期，即使有孩子可能仍十分年幼，許多女性在這個時期會選擇離開職場以養育孩子為重，因此家中經濟也多依賴配偶，當死亡事件發生後，生活上的經濟問題與教養子女成為此階段喪偶女性的重大壓力。

華人文化重視家庭關係，女性亦深受文化習俗內化的影響，在婚姻上多以符合長輩尤其是父母的期待，婚後也多遵循夫家的規矩與要求。年輕男女即使已經結合與成立夫妻為主軸的家庭，在台灣傳統父權思想與家族至上的價值觀中，對於婚姻的觀念多數仍是家族重於個人，女性是「嫁進夫家」，仍必須事事考量與尊重夫家的長輩為優先，並講求位階與身分，尤其是年輕喪偶的女性，在家族中的角色與需求很可能是受到忽視或被犧牲的。而此年齡階段的同儕或朋友，也多忙於工作、事業或將重心放在經營家庭，能夠給予年輕喪偶女性的協助與陪伴不僅有限，死亡的議題與悲痛沉重，多數人對於面對如此境遇的年輕女性亦感到壓力與不知如何應對，甚至無法承受其悲傷情緒而選擇退縮疏遠，使得失去伴侶與依靠的年輕喪偶女性處境更顯孤單且哀悼之路更艱難漫長。然而，隨著時代的變遷，不同早期的台灣女性，現代台灣年輕女性普遍教育程度及自主性提高，與過去因進入婚姻關係後只能選擇依附配偶不同，人際網絡也並非全透過配偶間接連結或是重疊，她們其實已具備不同早期女性的條件，因此在面對傳統社會文化的期待時必然與自我意識之間出現拉扯，也能做出不同的選擇。

台灣的文化與民間習俗中，從出生到死亡皆重視各種階段的儀式。治喪的過程與喪

禮儀式上，一般仍是殯葬服務人員依據傳承下來的文化習俗與經驗，透過解說的過程再根據家屬的需求來做選擇與決定，而過去關於治喪階段與悲傷失落相關的文獻，主要是在分析儀式，強調的多是喪禮儀式的意義和療癒功能，或是探討喪禮服務人員能夠給予喪親家屬的關懷或悲傷輔導，但經歷死亡失落之初，情緒與感受仍是混亂複雜的，卻因為必須繼續原有的生活狀態（如：工作）與身分角色（如：母親）等等，並同時要面對處理治喪相關的事情，通常多少得先忽略或壓抑情緒甚至無法反應的情感的部分；再者，因應現今快速的節奏步調，喪親後到喪禮完成的這個過程時間並不長，但是喪禮的儀式，有其象徵、過渡等意涵與目的，希望達到讓喪慟者接受至親至愛的死亡並邁向走過哀悼歷程的「開始」，所以這個階段對於喪親者其實格外的重要。

研究者搜尋相關研究資料中，近十年來國內發表的論文或研究，關於悲傷輔導的論文約有百篇，喪親之後的治喪階段中，對於喪親者的悲傷輔導或悲傷關懷支持的論述僅 7 篇且都是以禮儀師角度來探討，至於喪禮儀式相關的探討，也多著重在某區域或某些儀式的意涵與療癒功能，目前國內並未出現以喪親家屬角度來探討治喪期間與喪禮儀式所需要的悲傷支持。Waler 博士認：「喪禮不僅是為亡者，更是為家屬、為摯愛，甚至由最崇高的意義來看，喪禮是為人類舉辦的。」（引自 李孝禹，2015）。國內的相關文獻卻仍欠缺以年輕喪偶女性為出發點，從文化心理層面去探討從喪偶後於治喪期間之處境、悲慟經驗及所需之悲傷支持，十分的可惜。在心理與心靈的角度來說，情緒、感受與意義，是十分個人的，當面對年輕喪偶女性她們的悲慟與失落，同時又有其倫理角色的處境，究竟該如何給予支持並協助讓她們減少遺憾，讓她們在後續人生能有所期許與規劃，這是研究者期望能達到的目標。

第二節 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之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欲以在台灣的年輕喪偶女性為研究對象，探究於喪偶後至治喪期的年輕女性置身於本土社會文化處境下的悲慟經驗，以求能夠透過研究，使年輕喪偶女性所面對的困境與所需要的支持能被更深刻的理解。因此，本研究欲

達到的目的如下：

- 一、瞭解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社會文化的置身處境。
- 二、瞭解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於治喪期間及後續的悲慟經驗。
- 三、瞭解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於治喪期間及後續的支持需求。
- 四、促進悲傷輔導專業對在地文化心理的實務理解。

第三節 研究問題

基於本研究之研究意識與目的，本文旨在透過深度訪談，了解年輕喪偶女性之置身處境及悲慟經驗。因此，研究者欲探討之問題如下：

- 一、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社會文化的置身處境為何？
- 二、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於治喪期間的悲慟經驗為何？
- 三、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於治喪後期的悲慟經驗為何？
- 四、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的治喪及悲慟經驗後對未來生活之影響為何？

第四節 名詞界定

一、年輕喪偶女性（young widows）

「喪偶女性」主要指失去親密伴侶的女性，親密伴侶除了法定丈夫，也包括沒有結婚但在一起同居者。本研究之喪偶女性界定於經由法定婚姻關係的男女雙方，男方因預期性或意外因素死亡而喪失配偶之女性；年輕喪偶婦女在本研究中是指喪偶年齡小於40歲且於一至五年內經歷喪偶的女性，配偶死亡前至少在一起生活三年以上之台灣女性。

二、治喪期（funeral ceremony）

本研究的治喪期之界定是根據台灣民間習俗，傳統習俗中治喪期為三年，因現代生活型態的改變，目前已經演變為在親人死亡之後直到「對年」（滿一年）完成

「合爐」的儀式。

「合爐」又稱「併爐」，指往生者對年之後，將神主牌位、香爐與祖先牌位、祖先爐，透過一些簡易的儀式合祀（也就是『除靈』）。台灣習俗上認為幽冥界有十殿閻王，而往生者從過世以後須經過十殿閻王的審判之後依據受審結果投胎輪迴；世間的親人為了讓逝者能順利過殿，每當祭拜往生者時，須另備香爐、牲醴、金紙，敬供十殿明王祈求寬恕亡靈，俗稱為「過王」。因此，這十殿閻王的審判期正好依序附會在往生後的十次祭典上：往生後七天一次的『作旬』，直到滿七旬（四十九日）後，再來百日祭及小祥祭（即「對年祭」）與大祥祭（即「三年祭」），總共為期三年，所以傳統上服喪期滿也是三年。依據這樣的習俗，在親人往生之後會有一個臨時的牌位（魂帛）與香爐，等到三年期滿，靈魂即將要進入輪迴，因此必須將往生的親人歸入原本的祖先牌位中一起祭祀，也就是把原本兩個以上分立的牌位與香爐，合併成一個。現代因工商業發達，生活環境、步調緊湊，已少有人家在往生親人過世滿三年後才舉行合爐的，大都在對年後另擇適合的日時合爐。

三、悲慟經驗 (the bereavement experience)

本研究之悲慟經驗是指年輕女性在配偶死亡後，遭逢原本生活狀態崩解及個人原有社會脈絡隨之斷裂，在生活、情感、關係等等各方面經歷的改變與衝擊之下，所帶來悲傷痛苦之生命經驗。

第二章 文獻回顧與探討

第一節 台灣喪偶女性的社會文化處境

一、傳統父權結構

台灣社會深受中國重統文化的影響，重視生養血緣與倫常，在中國傳統血緣性的父系法則的觀念中，家族是擁有相同祖先的男性後代及其配偶與未婚子女所組成，唯有在此規範內的才算自家人（張覺元，2005）。「家（族）」的地位和意義超越個體，在人生中甚至具有「根」的意義，而台灣的家庭結構，大部分是以父系結構為建立基礎，講求制度與位階。楊國樞（1992）曾提出：以中國家庭之度而言，大略分為垂直父子軸家庭及橫軸夫妻軸家庭，在指涉群體構成時，將源於以父子相對性的關係組成之親屬團體，稱之為「父子軸」的家庭結構；因為，父對子間存在著支配性的關係，如同輪子之主軸，其運轉的方式會直接影響、支配其他關係的運作。

許烺光認為，傳統父權社會的家庭基礎是由父子軸來支配，未婚子女婚後地位是被規範在夫家中，原生家庭的族譜並不列名，而是以妻子的角色安排在夫家族譜中，且死後受祭於夫家的男性子孫，至此未婚女性才獲得其應有的處所，闡明女性的稱名與位置乃是存在與他人的關係和連結中，從而知所歸屬（引自 張覺元，2014）。張覺元（2014）認為，透過與丈夫締結婚姻從原生家庭的遷移至夫家的家庭裡的女性是置身處境的遷移—遷移至與丈夫因婚姻締結而共組的「家」中，且也隸屬於一個更大的家族下一「房」的位置，依此締結成為一「房」裡的成員，獲得此「家族」中「媳婦」的身分與位置。。余安邦（2003）的研究指出，中國人主要的心理與行為具有社會取向（social orientation）的性質，個體是融入或配合家族或權威，是在講求以家族至上和家人關係為要的社會脈絡當中。因此，即使現今的台灣女性因著知識的普及與教育程度的提高，在職場上擁有發揮空間，經濟和生活也能得以獨立，也有平權的法律制度給予其保障，但走入婚姻的女性，仍舊被置入同樣的文化處境之下；即使隨著社會經濟結構的改變，家庭結構也多從過去的大家族轉變為以夫妻為主所組成的小家庭，然而，現在家庭中生養少，且通常

家族中的長子仍是會與父母甚至未出嫁的大姑或小家共同生活。表面看似是夫妻軸的家庭結構，台灣女性其實一直是在垂直軸「家族」中「房」的位置裡，發展與丈夫在水平軸所共築的夫妻軸家庭（張覺元，2005）。

如同余安邦（2003）強調的社會取向，台灣喪偶女性其實是活在所謂的關係主義的傳統中國社會中，她們已非單獨的個體，而是「各種關係中的人」(person-in-relations)。女性在家（族）中的位置，實存於與丈夫的婚姻關係和連結，因此一旦丈夫過世，其角色關係也隨之轉換，從妻子變成寡婦甚至寡母，原本丈夫在世時所掩蓋的關係突然揭露了出來。余德慧、許敏桃、李維倫（2003）認為：以生養血緣為華人倫理最根本基礎的傳統文化結構之下，女性外嫁後，其位置與倫理角色都是非生養的外人身分，不具生養倫理的先定性，因此一旦丈夫去世，倫理角色也隨之進入模糊的狀態。亦即女性已婚者的關係是間接透過丈夫而連結，一旦丈夫不在人世，也意味著橫互兩軸的轉樞承位置突然被抽離，其姻親身分也隨之曖昧與搖晃，非血緣關係的外人身分也因而凸顯出來，特別是年輕的寡婦在丈夫家庭系統的地位更是模糊不穩定，身為配偶卻無法擁有決策權，公婆、大伯大姑小姑的主張才是關鍵。即使受到國家法律的保護，但是在現實社會裡，許多的喪偶女性其實沒有家產所有權或支配權，「孤兒寡母」一般還是處於極端的劣勢，同時也是受覬覦的目標。張覺元（2005）的研究指出，在傳統父系家族制度的觀念裡，以父子關係為主的「父子軸」主幹家庭具有家庭共產和享有其裁決權與支配權，因此夫家人會認為對於家族中的財產擁有合理性和可拿性，若將資產給予喪偶女性，就等於是落入「異姓者—外人」手中，再者喪偶女性極可能再嫁，意味其姻親條件消失，使夫家更有理由將財產收回。最矛盾之處，是在丈夫過世後關係轉換所出現的困境，被夫家排斥至「邊緣化」，身為合法配偶不但沒有決策權，還必須依循身為夫家媳婦的倫理規範，而面對生活上的各種問題與壓力，卻又必須依靠自己過活。

隨著邁入 21 世紀，女性意識抬頭，看似男女漸趨平權的台灣，其實女性在婚後仍受到父權體制價值觀的桎梏，「相夫教子」是女性的責任也是價值所在；女性的價值判定仍是被放在「好妻子」、「好媳婦」、「好母親」角色上來衡量與定位。台灣女性喪偶後，不僅僅是失去了摯愛與伴侶和生活的依靠，「妻子」的角色也因此空缺，這意謂著失去

自我價值來源重要的一部份。台灣傳統文化影響多數人對家庭完整定義的刻板印象，一般人或甚至喪偶者本身往往也會認為單親媽媽的家庭是種缺陷（林斐霜，2002）。若原本習慣依賴男性決策的女性，喪偶後必須面對生活上大大小小的決定，也是精神和心理上的壓力與負擔。上述這些部分，都會衝擊女性的自信，影響自我認知與價值感；只有較少數的女性，好比原本生活與經濟上都能獨立，或是無子女的負擔之下，才能少去許多這樣的束縛與壓力。

二、父權之下女性的命運觀

華人的生活概念是尋求和諧圓滿的圖像，代表著家庭與生活的完整感；為達到這樣的和諧，家庭必須努力朝向圓滿，而死亡無疑是造成此圓滿的缺損。相較於圓滿的文化概念，死亡被隱喻成不祥和厄運，因此一直被視為禁忌，這樣的禁忌甚是嚴格到規範言語及行為。中國人對於死亡的註解，傾向於「宿命觀」（fatalism）及深受傳統民間信仰的因果輪迴觀等影響；死亡原因不僅是科學邏輯的判斷結果，更是與民俗文化信念強力締結，中國人相信命運是可經由執行儀式或恪遵禁忌來消除或破解，因此喪偶女性經常淪為喪偶事件的代罪羔羊，容易被責怪帶衰或自責，使喪偶女性不但得不到夫家的支持，甚至有些也收不到足夠的娘家支持（王國慧，1997；余德慧、許敏桃、李維倫，2004）。同時，年輕喪偶女性因為在夫家的身分及位階，經常面臨到的共同處境是在丈夫的後事及喪葬儀式必須以公婆和大伯的意見為主，甚至連已外嫁的大姑小姑也會介入干涉，根本毫無選擇權或決策權。張覺元（2005）的研究則提到，夫家在言語上對喪偶女性關於丈夫死亡的指責，實則可能是為過橋的路，欲沿著此說詞再來採取各項行動。

三、人際網絡的改變

許多台灣女性結婚後因為生活型態模式的改變，容易和過去的親朋好友漸漸疏遠，人際互動主要環繞在因丈夫所建立的人際關係，一旦丈夫過世後中間人也一併消失，人際網絡很容易也跟著瓦解（周玲玲，2001；林斐霜，2002）。台灣喪偶女性在丈夫生前，是活在以夫家為本位的格局裡，其社會關係是以丈夫為主體和中心而開展出來的親疏遠

近邏輯而運作，這樣的關係處境會隨著丈夫死後逐漸被瓦解與破壞。再者，和婆家的關係如果不是在丈夫生前就有很密切的聯繫或互動良好，容易隨著丈夫的過世關係更為疏遠，更難從婆家得到心理的支持和經濟的援助（周玲玲，2001）。從過去的研究可得知，年輕喪偶女性在配偶離世後，以夫家為主的人際網絡會隨之崩解，若是透過先生所締結的友伴關係也會隨之疏遠或中斷。

Donelson（1990）認為，為滿足生存、心理、資訊、社會交換等需求，人們會從社會關係中選擇相似、互補、互賴等特質來建立個人的網絡關係（引自 陳靜宜，2009）。根據研究顯示，有意義的社會關係能提升安全感與親密感，個人所處的網路型態及人際性質能影響生活品質；然而，網絡中的關係其實可能產生協助或壓力，因此個人的社會網路關係可能是正向、負向或是兩者兼具；尤其是重要他者如配偶、手足、雙親或子女，並非都是高品質的正向關係（陳靜宜，2009）。因為社會情境改變，喪偶女性生活中的社會網絡的互動對象，會從原本丈夫家族本位轉向與位移，改以娘家親戚、孩子與友伴為主要的生活核心（引自 余安邦，2003）。然而，對於年輕喪偶女性的娘家親戚是否給予足夠的支持，會因為個人原生家庭之差異有所不同；而朋友網絡是否能提供協助，若以現實生活層面來看，通常相似年齡的朋友同儕多數也處於需要照顧自己家庭或忙於工作事業，能給予的支持也十分有限。同時，與配偶之間的親密關係與其他關係網絡畢竟有所差異與不可取代性，關係緊密度亦不同，若原本在心理與精神上皆高度依賴配偶的女性，一旦死亡的發生造成關係被截斷，情感與心理上的傷痛，未必能從其他的人際網路中能獲得足夠的支持或協助。

第二節 喪偶女性的悲慟經驗與階段

一、喪偶女性之悲慟經驗

悲傷治療專家 J. William Worden 提出，一般在遭遇失落後，正常性的悲傷反應會出現在生理、心理、認知和行為上四大面向；若是遭逢失落悲傷時，未能將其適當的處

理，將會演變成複雜性悲傷，甚至出現更嚴重的悲傷狀態（蘇絢慧，2006；李玉蟬、林美麗，2012）。而不正常的悲傷（或被稱為「有問題的喪失」），Worden（2011）將之解釋為「困難的悲傷反應」，分為四類：慢性化的悲傷反應、延宕的悲傷反應、誇大的悲傷反應、以及偽裝的悲傷反應（又稱潛抑的悲傷）。

雖然同樣遭逢配偶死亡，每個人的哀悼歷程並不相同，過去探討影響哀傷反應因素相關研發現，喪偶後的哀傷反應會受到：個人因素（如，年齡、教育程度、職業、信仰、過去哀傷經驗等）、死亡型式（如非自然死亡、死亡的預期性）、和死者的關係（如依附情形、衝突關係）、家庭因素（如凝聚力、衝突處理）、社會支持的多寡、喪偶經過的時間、宗教或文化習俗等多重因素的影響（Wodern, 1991; Parkes, 2000; 鈕則誠、趙可式、胡文郁，2001）。

Bowlby（1977）的依附理論中提出人類與他者之間有強烈情感連結的傾向，當這種連結受到威脅或破壞時，會產生強烈的情緒反應。配偶之間的連結不同於生養血緣，源自不同的生活背景，由衝突到適應，經過長時間的磨合相處到終成為習慣性的互動與依附對象並決定成為彼此的伴侶一起共同生活，成為生命的共同體。當另一半過世，相依附的親密關係斷裂，是導致強烈的失落與悲慟的主要因素，由其是雙方的情感連結愈是深厚愈為明顯。因為「另一半」的離世，喪偶者常會有自我定位與身份重建的問題，自我完整感也因為關係的被截斷而受到衝擊與影響（Van Praagh，2000／胡英音、張志華譯）。張覺元（2005）的研究中指出，台灣喪偶女性在丈夫仍在世時，多數在社會網與經濟網是與丈夫有「重疊性」的特徵，甚至以夫為舵，在丈夫離世後，原本的生命共同體也形同殘缺。

許多探討喪偶反應的研究中，憤怒和罪惡感（anger and guilt）是喪偶者常出現的反應（Parkes，2000；Van Praagh，2000／胡英音、張志華譯；蔡文瑜，2001；林斐霜，2002；鈕則誠，2003；Yalom，2003／易之新譯；曹桂榮，2004；楊麗絨，2005；張玉薇，2008；林佩儀、楊其璇、陳筱瑀，2011）。其中 Baugher（1997）、Lendrum 與 Syme（2004）認為憤怒與罪惡或多或少會出現在喪失所愛之人的身上；Schuchter 與 Zisook（1993）提出影響哀傷歷程重要的情緒因素為憤怒與罪惡感，此兩種情緒可以包

括懊悔與焦慮；Huang（2008）的研究也同樣發現，喪親者出現憤怒情緒與罪惡感似乎有跨文化的普遍性（引自 蕭高明，2015）。除了憤怒和罪惡感，孤寂感亦是喪偶後常出現的另一種情緒。看到他人成雙入對，會加深孤獨與傷感，因此愈來愈避免參加聚會，將自我隔離。喪偶女性不只悲痛丈夫的死亡，還必須單獨面對生活的改變，感受到社會的隔離，以及可怕的孤單（林斐霜，2002）。根據 Wortman et al.（1993）以及 Bonanno、Kaltman（1999）的研究顯示，喪偶者傷痛的情緒感受、內心的孤寂等種種需求，即使旁人給予安慰也未必能減緩，可能的原因除了喪偶者所接受到的社會支持，往往不是他們真正所需要的外，即使喪親者得到來親友的支持與安慰，但仍然無法和逝去的配偶長時間相互依賴的情感相比。綜合上述研究資料，可以發現喪偶女性常出現的情緒包括：哀痛、恐懼、憤怒、罪惡感、後悔、想念、無力感、絕望、不安全感、孤寂感以及自我（完整感）的喪失，而女性喪偶者在剛失去配偶時，除了傷痛之情難以消受，治喪期間，要承受面對的處境或壓力也更沉重，悲慟的情緒感受也更為複雜。

喪偶的失落與悲慟不僅是面對一個人的死亡，同時是與配偶所有的關聯，包含未來的計畫或希望等種種所帶來的強烈失落與哀傷，是喪失共享生活點滴的親密感和分享生命重大經驗的重要他者，除此之外還需要因應社交網絡的轉換；遇到生活中重要節日時要承受事件所觸動的情感，必須適應獨身生活的孤寂，因應亡者離去的憤怒與其它負向情緒；而「再婚」與否的決定不僅是對傳統文化價值觀上對忠貞與否的掙扎，新對象是否能接受或善待遺留下來的孩子，若孩子仍年幼是否帶著改嫁等等，更是喪偶女性身為母親角色的擔憂與壓力，甚至性議題，都是艱難的選擇與歷程，尤其是年輕喪偶女性，家庭的結構與生活狀態相對於中年或老年喪偶女性更不穩固，孩子相對也更年幼，若又沒有親友的支援與支持，處境必然更為艱辛。

二、悲傷理論

失落議題會對個體的生理、心理、和社會人際產生衝擊，過去許多學者探討因失落而來的哀傷反應，也試圖將這些哀傷反應分類（楊國樞，2008；鈕則誠，2003；Martin & Doka, 2000；Nolen-Hoeksema & Larson, 1999；Worden, 2009 / 李開敏等譯）。悲傷歷程是

個人體認失落事件至身心回復到適應正常生活運作的時期，此時期中悲傷反應會隨著時間演變而變動（王上銘，2010）。關於悲傷失落的哀慟過程理論，除了依據不同取向分為階段論、時期論和 Worden 的四項任務論之外，還有 Stroebe 結合各家理論後提出失落與恢復交替狀態的雙軌擺盪理論，以及 Nimeyer 的悲傷周期及意義重新建構說：

（一） 階段論

最早期也最具代表性的是由 Kubler-Ross（1969）提出的五階段論：否認、憤怒、討價還價、憂鬱、接受。國內侯南隆（2000）認為悲傷歷程可視為漸進發展的狀態，歸納學者提出的階段區分成五個時期：緩衝期、因應期、混亂期、沉潛期、重建期；丘引（2012）則提出哀傷的六個階段等級（Six-R process of mourning）：承認和接受事實、對失親的反應、追憶親人回憶往事、充新調整與重新訂定目標方向、告別過去迎向新的生活空間、再投資。

（二） 時期論

Rando、Parkes 和 Sanders 則用時期來看哀悼過程—Rando（1993）提出三個時期：逃避、對抗、調適；Parkes 提出：麻木、渴念、解組與絕望及重組四個哀悼時期；Sanders 則分為：震驚、覺知失落、保留—撤去、轉捩點及重生五個時期。

（三） 任務論

Worden（2011）提出四項任務論—接受失落事實、經驗悲傷的痛苦、重新適應逝者不存在的新環境（外在、內在、心靈適應），以及將對逝者的情感重新投注在未來的生活上（與逝者發產持續性連結）；Worden 認為階段論或時期論有其限制或意涵的被動，而提出哀悼任務的完成才是能更務實的去幫助經歷悲傷失落者，同時應重視並考慮影響哀悼的因素（如失落對象、依附關係本質、死亡形式等等）來協助處理。

（四） Stroebe 的雙軌擺盪理論

Stroebe（2001）重視個別性尤其是在性別及文化的認同不分，結合其他理論提出「雙軌擺盪論（DPM）」（dual process model；DPM）。Stroebe 認為似喪親者未必要接受失落事實才能走出悲傷，擺盪在逃避失落（失落導向）和接受事實（恢復導向）之間交替，是一種動態的因應過程，直到能專注於生活並嘗試新的活動與關係，相較於其他理

論，Stroebe 所提出的理論不但能與其他理論整合也能更廣泛的被運用也適用在不同文化或性別上。

(五) Nimeyer 的悲傷周期及意義重新建構說

Nimeyer 則認為悲傷歷程中無論是預期或是得知所愛的人死亡，或是不同因素造成的死亡，哀悼者都會進入逃避(Avoidance)、同化(Assimilation)及調適(Accommodation)這樣的悲傷週期(grief cycle)並且持續終生。他認為意義的重新建構才應該是悲傷歷程的主軸，並且提到傳統的理論假設是所有經歷喪慟的人都會遇到類似的經驗，但他認為對失落的調適應該是由個人、家庭和社會等因素共同形成，不該在建立制式標準的模式工作中被邊緣化；Neimeyer 同時提及：悲傷是種個人歷程也是感受自我既錯縱又複雜的獨特經驗，即使面對喪慟這樣無法選擇的事件，悲傷經驗本身卻可以有許多的選擇，我們可以自己作主而非受限於他人(Neimeyer 著，張薇卿譯，2007)。

何長珠(2008)認為，喪失親人對每個人來說，幾乎普遍都是痛苦不堪的經驗，少數人甚至終其一生都無法走出喪親哀慟的陰影。因為曾經緊密相連的親人永遠的分離與失去，連結的斷裂與不可逆，所產生的情緒感受會更強烈與痛苦。她認為失去重要他人所斷裂的關係，也就是失去依附的重心，並且根據 Worden 的觀點提出「修通」的概念，說明悲傷失落者必然需要通過悲痛情緒的框緣，才能再次回到正常的生活(何長珠，2015)。喪親者在經歷喪親失落之後經驗悲傷，會進入哀悼的適應歷程，其中 Worden 提出的任務取向著重在臨床的實用性也最普遍被採用，他認為經歷悲傷失落的人，需要將四項基本任務履行才能完成哀悼過程，無法使其完成將可能發展成複雜性的悲傷(Worden 著，李開敏等合譯，2014)。

第三節 治喪儀式與悲傷調適

一、治喪儀式

潘英海(1997)提到，人類的儀式(ritual)行為具有高度的象徵性、隱喻性與意義性，人類在腦神經方面的發展與演化，固然是受到生態環境的刺激與制約，但是更重

要的是人類能將累積的經驗形成一種具有意義的象徵體系，使得所學習的經驗（一種具有瞭解性的體驗），代代相傳，成為人類適應周遭生存環境（自然環境與人文社會）的重要機制。人類學者將這種具有高度可塑性的象徵體系稱為「文化」；而「儀式」正是這個象徵體系的核心。人類通過儀式的模式將社會地位與角色轉變，A. Van Gennep（1873-1957）闡明，所有的通儀式或轉換儀式都有著三個階段：分離、邊緣（或稱為擱限，這個詞在拉丁文中有門檻之意）以及聚合。當儀式完成這三個階段後，主體（個人或群體）重新獲得了相對穩定的狀態，並且因此獲得了明確的定義、結構性類型的權利和義務（A. Van Gennep 著，黃劍波等譯，2006）。

余德慧、彭榮邦（2003）認為：配偶的亡故，造成了一直已來的共處關係的失落、斷裂，因為亡者已不復應答、不再以他活生生的面容相對；這樣的斷裂使得「我」向著「你」的關係有了一個大空洞，「惦念」就是這樣無著（groundless）之處。生者在惦念的世界裡哭泣、渴望，等待著心靈的安頓，而儀式不同於悲傷輔導，不直接處理悲傷、情緒或失落症狀，而是給出一個空間，為生者所惦念的世界予以安置。

林素英（2009）認為，死亡儀式原是促進人們將「失去的」實際化，讓喪親者表達真正情感並感受其他親友給予支持。每套喪禮習俗背後均有其支持的信仰，而儀節的內容均有其設計構思，禮制的流傳，也必有其適宜生活的效能。Parachin 指出喪葬儀式具有多項效益：引導悲傷調適的序幕，見識悲傷時空以釋放悲傷情緒，藉由公開化儀式呈現健康的哀傷；確認逝者死亡的事實，以克服「否認死亡」的心理，進而提供生活的控制感以適應逝者不存在的新身分；邀請親友參與並瞻仰逝者最後儀容，以提供哀傷轉化的機會，而喪禮的過程與記憶將帶給家屬額外的慰藉等（林綺雲，2009）。而傳統的喪葬禮俗，不僅是協助家屬處理亡者的遺體，更是協助家屬解決他們與亡者之間的情感與關係斷裂的問題，整個過程是具有悲傷輔導的作用（J. William Worden 著，李開敏等譯，2000）。

從過去的研究與文獻資料已顯示出，治喪儀式具有象徵、轉化、與逝者重新建構關係與連結以及悲傷輔導等意義，但 Neimeyer 與 O. Duane Weeks 都認為，喪禮儀式需要隨著時空進展，儀式並非再是強調其傳統性，而必須對於喪親者或倖存者具有意義和參

與感，主張朝向「去儀式化」（deritualization）的方向發展。Neimeyer 也特別提出，像是因自殺或愛滋病死亡的逝者，或是如逝者的情婦或前夫這樣的角色，在喪禮儀式上的選擇或參與的權利通常會遭受到剝奪或犧牲，公開的儀式變得無法符合需求，因此喪禮儀式的個人化理應是趨勢也有其必要性。在台灣，若是嬰幼兒或是晚輩早逝，也因為傳統上禮俗的限制，許多儀式是不被允許的，這也會造成喪親者不但無法藉由治喪過程與喪禮儀式得到心理支持與療癒，還可能造成傷害與遺憾。

二、年輕喪偶女性的悲傷調適

根據余德慧等人（2003）的研究中，寡婦悲悼策略大致上有六種：

1. **轉移生活目標**：台灣喪偶女性受到文化意念「夫死從子」的影響，在丈夫過世後，生活重心多轉至以子女為核心，自我也由依附丈夫轉化為以子女為依歸。
2. **保持忙碌**：以忙碌來中和因丈夫死亡帶來的哀傷。
3. **往好處想**：藉此轉化死亡負向意義，在認知過程中引發心意義漸次修正死亡原附有的不完整感及失敗感。
4. **說出**：由於獨自哀傷的社會期待，喪偶女性多半將情緒保留在私領域裡處理而不與他人分享；透過說出的方式將心裡的感受宣洩釋出痛苦，並在敘說的互動歷程中找到機會重整自己（Hsu & Kahn, 1999）。
5. **為死者做些事**：將個人私領域的悲傷轉化為公眾活動的出口，以減輕死亡帶來的罪惡感，處理在世未完成的事及重新與死者連結。
6. **與死者的連結**：透過維持家庭常規、重置死者位格或尋求與死者的關係等方式。好比在台灣本土的文化中，透過組先的崇拜具有提供對過世親人紓解情緒，並且將死者擱置在一個社會文化稱當性的位置，以建立與死者於家庭中每日生活的關係。

早期悲傷輔導因為 Freud 的影響，著重處理「情感分離」議題，但根據許多臨床實務案例的研究與發現，理論部分也有所調整，近期的悲傷研究重視個人與逝者持續；因此大約從 90 年代開始至今重視與強調的是「持續性連結」（Continuing Bonds）與悲傷轉化，並且將悲傷失落視為成長的契機（引自 蕭高明，2015）。國外研究提出持續性

連結具有悲傷調適之功能，同時探討其非適應性的相關因素與脈絡，了解個人持續性連結與悲傷與失落調適之關係。國內關於與逝者持續性連結的碩博論文研究近期則有：鄭芳婷（2011）探討透過哀慟夢與逝者發展持續性連結，陳采熏（2012）與蕭高明（2015）探討持續性連結對喪親或喪偶者在哀悼歷程與悲傷支持上的幫助。根據陳采勳（2012）與蕭高明（2014）關於喪偶女性與逝者持續性連結的研究中顯示，喪偶女性與已逝配偶持續性連結與依附的需求十分強烈而重要。Neimeyer 認為重要他人的死亡事件衝擊個人既有的意義系統（existing meaning system），倖存者面臨個人內在重整及創造失落意義的同時，也在維護與逝者間的連結；透過種種儀式，失落的意義得以重建，協助生者經驗與逝者關係的改變以覺知失落，並藉由關係中的種種連結物—亡者的照片或物件等，將關係轉化至與象徵性媒介的互動得以重建生者的自我，發現死亡經驗對個人的意義，以延續因死亡失落而斷裂的生命故事。當生者與逝者的關係因此而昇華內化，將有助於個人適應生活，調節傷痛；但若是無法達成昇華內畫階段，長期停駐，造成悲傷調適的困難。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研究欲深入了解年輕喪偶女性在台灣本土社會文化處境之下的治喪及悲慟經驗。針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擬定訪談大綱，以及藉由研究文獻的分析擬定，使研究文題內容所隱含的重點更為清楚，接著進行前導式研究，透過面對面及半結構式的深度訪談為主、研究者觀察為輔，以質性研究之主題分析法進行分析與解釋，理解台灣年輕喪偶女性在配偶離世後治喪期的生命經驗、在本土文化倫理之下所面臨的處境以及在支持上的需求，從其生活經驗尋求脈絡，獲得研究參與者此歷程之相關資料並釐清問題，使隱藏在背後的脈絡意義能被看見並且有更深刻的理解。研究對象、研究場域、研究方法及程序說明如下：

第一節 研究對象及研究場域

本研究採取利益取樣（purposive sampling）方式，在研究對象選擇兩位台灣年輕喪偶的女性為研究對象，並且必須符合下列條件：

- 一、具台灣國籍並實際居住於國內，喪偶時間為以一年以上五年以內且喪偶時年齡為40歲以下之女性。
- 二、生理功能穩定且意識清楚、無嚴重精神障礙能進行溝通者。
- 三、能以國語或台語溝通者
- 四、能同意參與研究並接受訪談錄音且書面簽署研究同意書（附錄一）。

本研究先邀請一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進行前導研究，用以修正調整研究主題、目的、性質與研究大綱，讓研究者更了解研究方向並使正式研究進行時更為順利。首先邀請一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進行訪談與觀察後，研究者藉由前導研究之歸納分析及反省，改變最初設定的方向；初步構想是以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為研究對象，並將其研究重點置於治喪過程及喪禮儀式中所需要的悲傷支持，但在與前導研究參與者訪談且分析文本後，發現以下三個問題：

1. 只探討離世後到喪葬儀式結束後的時間設定過短。

2. 年輕喪偶女性所面臨到的處境與本土社會文化倫理之關係密切。
3. 研究主題並未切合本研究欲從研究參與者之角度與處境。

前導研究時，在時間上僅止於配偶過世到喪禮儀式結束，研究參與者仍處於失落情緒之初期，無法得到足夠而具深度的資料，而配偶之間的關係與情感，需從離世前的重要階段與過程來；再者，因現今生活方式的改變，從離世到喪葬儀式完成大約只有兩週，而在本土的習俗上，雖然一般是在舉行告別式、火化入塔後喪禮就算結束，其實仍會持續祭拜直到滿一年合爐的儀式完成後，整個治喪的過程才算告一段落。在反覆閱讀前導研究之文本後與指導教授討論時，研究者發現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無論是關係或處境仍深深受到本土文化倫理的影響，不但自身忽略了這點，也在資料蒐集與文獻分析時發現國內過去的相關碩博論文也十分欠缺相關的探討。原訂的研究主題，容易誤導是探討治喪過程中儀式對研究參與者的悲傷支持，也容易混淆不清本研究是從喪禮服務人員或是研究參與者的角度來切入。

根據前導性研究後，研究者修正了研究方向且補充收集相關文獻資料，於 2016 年 9 月起至 11 月，聯繫並邀請符合條件之研究參與者開始進行研究，並在訪談操作時予以調整，透過深度訪談方式取得文本進行其經驗意義之描述與分析。研究對象基本資料請詳見表 3-1 所列。

研究場域之選定，首先要受訪者感到輕鬆自在的場所，同時考量環境能穩定不受干擾且不影響錄音，使雙方都能集中於訪談內容，以達到訪談的品質，同時避免造成日後謄寫逐字稿內容會流失等，因此討論過後，皆選擇兩位研究參與者的家中為訪談場所。此外，研究者遵循研究倫理之相關規定，研究參與者之姓名與相關資料皆採取匿名方式記錄，錄音檔及文本資料之保存期限只限於論文完成發表之後。

表 3-1 研究對象基本資料

化名	目前年齡	喪偶年齡	喪偶原因	育有子女	居住狀況	教育程度	職業	再婚
V	37	32	肝癌	0	獨居	大學	教	否
E	39	38	心因性梗塞	1	與小孩同住	專科	商	否

研究參與者V（化名），年齡37歲，是一名語文老師，先生生前是一名業務主管。V的先生五年前因為腹部出現異常不適，經過住院檢查後診斷出肝臟指數異常，進一步檢查時確診為肝癌，並且已經轉移到腹腔，狀況不樂觀，安排入住醫院癌症病房後，大約三個月離世。原本V與婆婆、大伯和小姑的關係互動十分良好，但自從先生住院期後，開始出現很多的衝突與裂痕，好比V因為認為應該配合先生的需求與想法，但婆婆和小姑無法接受醫生的診斷和預估存活的時間，不停尋求偏方與另類治療法，雙方就經常因為意見不同產生不愉快。先生過世之後，婆婆和小姑主導喪禮過程，完全不尊重身為配偶的V，喪禮之後，生活的改變和悲慟已經十分痛苦，接著各種關係也隨之改變，經歷了許多冷暖，先生過世至今已經三年，V仍經常處在沉重的喪偶悲慟之中。

研究參與者E（化名），年齡39歲，原本是一名會計兼特助，為了支持先生創業辭掉工作，在家中一邊帶孩子一邊協助先生的公司，但一年多前先生突然心因性梗塞驟逝，婆家將原因怪罪在她身上，為了孩子E在先生過世後於婆家住了一年，受到各種言語態度的傷害，無法從娘家得到支持與幫助，E的處境十分孤單無援，朋友間的關係也出現改變，必須負擔娘家的債務與獨立生活，她的經濟壓力十分沉重，為了堅持先生生前創業的夢想和為了孩子，一路獨自撐起整間公司的營運並且不停地尋找支持自己的力量。

第二節 研究取向與解釋觀點

本研究在研究方法上，採取主題分析法（Thematic Analysis）來探討台灣年輕喪偶女性之悲慟經驗，以及面臨本土文化倫理之下的壓力與處境。其深度為觸及到當事人內心情緒、感受與生命經驗，目的是藉由訪談方式與研究參與者對話，獲得受訪者在研究議題上的主觀經驗，看見當事人情境脈絡之下的意義，再透過歸納與分析，找出年輕喪偶女性對支持需求的共通性與共同主題。

主題分析法之目的在於發現蘊含於文本之中主題，以及主題命名語詞背後的意義內涵，以協助解釋文本蘊含的深層意義；質性研究文獻界定質性研究主要之探討在回歸研

究對象之生命經驗體會（高淑清 2008）。Boyatzis（1998）將主題分析法定義為一種運用系統步驟觀察當事人之情境脈絡、文化、或互動關係的訊息分析方式。主題分析法的特色是態度開放，主題建構的歷程來自自我立場與文本內容的對話；是一種運用系統步驟觀察情境脈絡、文化或互動關係的訊息分析方式，也就是從看見、理出感覺後，進而透過歸納與分析使道理顯現的方法。「主題」指稱的是文本中經常出現的元素，包括當事人的見解、看法、慣用語或情境脈絡下的意義，而「主題分析」就是將這些主題再現的過程。從訪談文本中，不斷重複出現且具有共通性的，就是要探尋的共同主題，所以整個分析流程是循著「整體—部分—整體」來回於文本與詮釋之間（高淑清，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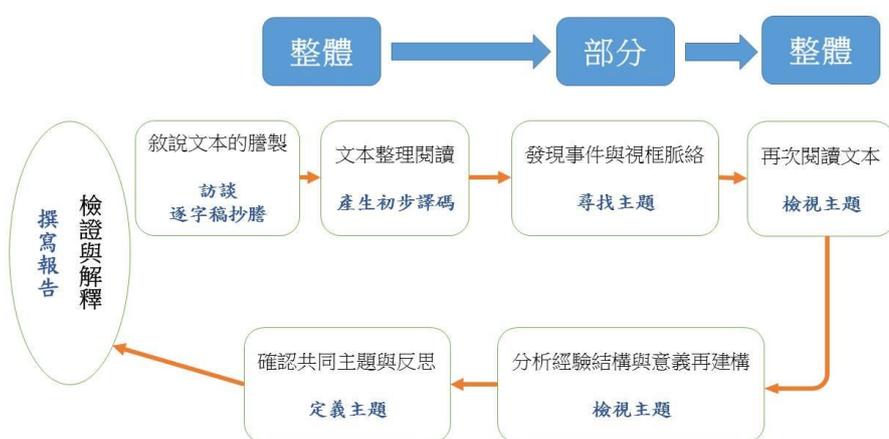


圖 3-1 主題分析概念架構

另外，本研究採用主題分析法的觀點是因為考慮此研究方法具有觀察情境脈絡、文化或互動關係的訊息分析方式與強調開放性（openness）的特色，重視開放性、適應性與彈性（高淑清，2001）。因此，本研究希望在脈絡下把握研究參與者之語言表達，藉此方法達到探討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經驗的理解，從中看見、理出感覺後，進而透過歸納與分析使主題顯現的方法剖析、其喪偶經驗與對於此所賦予的意義，並期待研究結果可彌補客觀普遍之理解及當事人忽略或是扭曲的缺點。

第三節 研究設計與實施

一、研究設計

本研究試圖透過台灣年輕喪偶女性之經驗來瞭解研究參與者在喪失配偶的情境脈絡中，所感受到的身心狀態、面臨的壓力與處境；在本土文化倫理之下的年輕喪偶女性，所要面對的不僅是配偶死亡所帶來的哀慟，同時還有各種關係隨之而來的轉變與生活上的各種衝擊。以下將針對研究前的預備，如：擬定前導時研究訪談文稿、尋找符合的研究參與者進行初探之訪談，再根據前導研究的歸納結果修改調整以確定問題領域及方向、擬定正式訪談大綱、進行正式研究、訪問研究參與者並將訪談錄音檔謄寫為逐字稿（*verbatim transcription*），再以質性研究中主題分析法（*Thematic Analysis*）進行資料的分析和解釋說明本研究之設計原則與資料分析步驟（圖 3-2 研究步驟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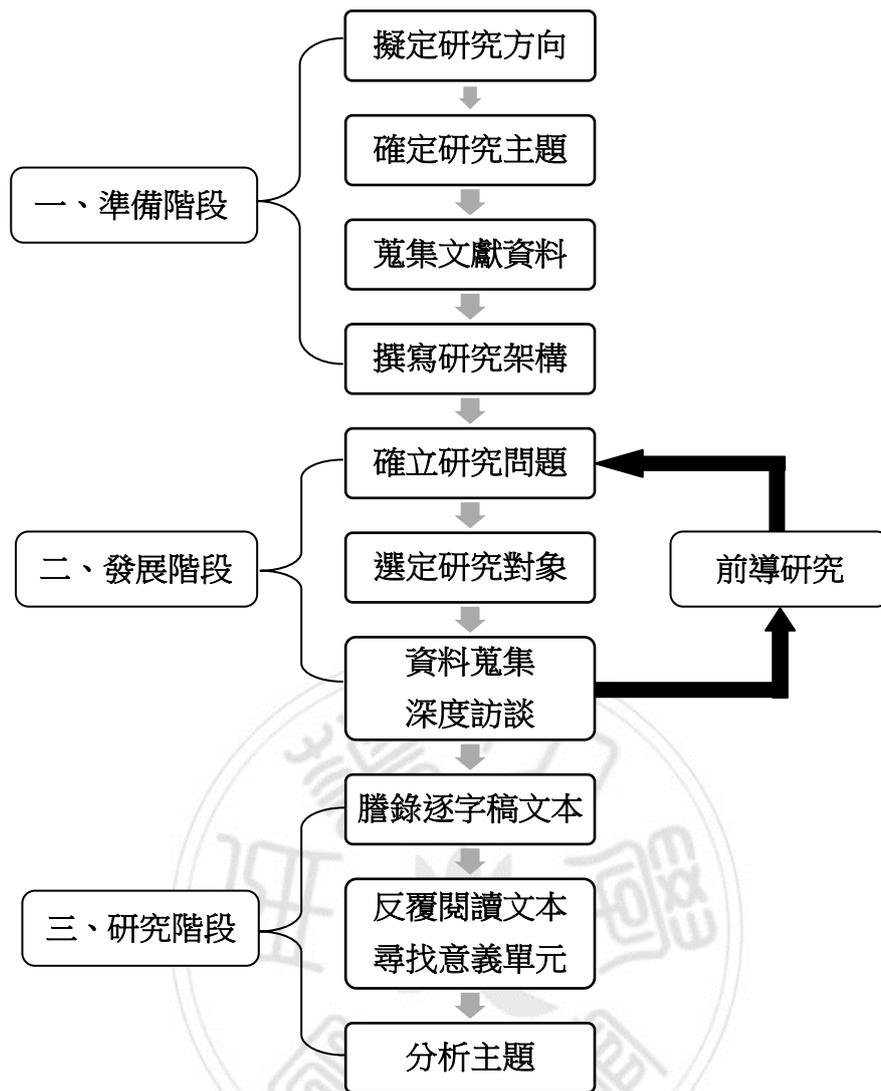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步驟圖

一、研究前準備階段

正式進入研究前，研究者先與指導教授討論並確立研究方向、研究主題及研究方法後，開始蒐集相關文獻資料，再根據文獻整理分析擬定前導研究，接著與研究參與者進行訪談，之後修訂半結構式深度訪談的大綱（附錄二），以達到訪談大綱與內容能讓資料貼切研究所需。

進行前導研究訪談之前，研究者先聯繫研究參與者，表明身分並提供一份書面資料，資料中包含說明研究主題、研究過程及訪談大綱等，同時確認研究參與者是否符合研究

條件；在說明訪談過程需全程錄音且徵得研究參與者同意接受訪談後，約定訪談見面的時間地點，待見面時確定其身心狀況許可的情況之下，簽署訪談同意書後，才開始進行訪談。

二、訪談

本研究將以深度訪談法（In-depth Interview）中的半結構式訪談法（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來進行資料的蒐集。深度訪談法的目的是藉由與受訪者面對面的對話，獲得研究參與者內在對研究議題的主觀經驗，有利於蒐集個人特定經驗的過程、動機、情感和態度等資料，同時藉由對事件的敘述與描繪，讓問題與答案不經意的浮現，使研究者能深入核心；而深度訪談法中的半結構式訪談方式之特點是：有一定主題、重點和焦點，訪問前先擬定訪談大綱或要點，但所提問題或提問的順序可以彈性調整，訪談者也不需使用特地文字或語意進行訪問，訪問過程以受訪者的回答為主（鍾倫納，1993；趙碧華、朱美珍編譯，1995；席汝楫，1997；袁方編，2002；黃光玉、劉念夏、陳清文譯，2004）。

本研究在聯繫確認研究參與者接受訪談之後到正式碰面前，會透過即時訊息往返保持互動與研究參與者建立關係，正式碰面進行訪談時，兩位研究參與者對研究者本身的生命經歷會有不少疑問與好奇，研究者會以開放的狀態回應，在很自然的狀況之下進入訪談，同時在訪談中會記錄所觀察到的情境與引發的感受等非語言狀態或現象，最為後續資料的補充與整理。

兩位研究參與者的訪談的次數原定是每次一至兩小時，但實際訪談時，主要都各為1次，訪談時間大約四到五個小時，中間依照受訪者的身心狀況休息，並且皆有約一小時的時間共同用餐；研究者發現在經過非訪談的談話與互動後，受訪者能夠陳述出更多更深刻的內容。訪談結束後，研究者將錄音檔整理成文本逐字稿後，需再確認或深入的部分會透過電話聯繫，此外，研究者會與受訪者保持聯繫並持續關懷其近況。

三、文本資料蒐集與分析

（一） 文本資料蒐集

研究者將透過詳讀與反覆思考文本內容，對所浮現的意義單元進行描述與理解，在具有意義的訪談字句下方標上底線，在不同意義的文本內容分段，同時給予分段文

本標註編號，找出研究問題所需的資料並進行編碼。為保護研究參與者及涉及之相關人，將受訪者以英文字母代表之，英文字母後第一個數字代表訪談次數，後三碼代表談話句次。如V為受訪者代號，第一個1字為第一次訪談，01標明受訪者的談話編碼；M代表訪談者代號，V01代表第一次受訪的逐字稿，V1-01是第一次訪談逐字稿第一段問答的內容。並使用符號代表語氣、情緒等意義（詳細請見下方表格。）

表 3-2 符號與代表意義

代表意義	中文	短停頓	語調上揚	語氣延長	語句中斷	人名
符號	標楷體	...	↗	~	×	○.△.□.☆.◇
代表意義	台語	長停頓	語調下降	語氣加重	受訪者表情、動作等註記	
符號	新細明體	↘	粗黑體及反灰	()	

(二) 文本資料分析

文本 (texts) 是人類行動或經驗的書面敘述，本研究之文本資料的收集來自研究對象的深度訪談內容。訪談中受訪者開始敘述自我的生命經驗，研究者便在 (1) 行動者世界 (world of actor)、(2) 觀察者世界 (world of observer)、(3) 評價者世界 (world of evaluator) 三個層次的主體知識交互循環思考 (余德慧, 1993)。待受訪者的敘說結束後，將訪談經過全程錄音的內容轉騰為文字呈現的逐字稿 (verbatim transcription) 以建立文本，輔以研究者在訪談時非語言表現的觀察紀錄為補充資料、文字札記的反思與疑惑等資料以作為研究分析討論、分析、比較、解讀相關概念，建構成分析的文本，也形成研究者對主體經驗的前理解為文本分析第一個層次。接著在第二層次分析文本的過程中經過不斷「整體-部分-整體」反覆閱讀，找出每段文字中有意義的訪談字句在下方標上底線，並根據不同意義的內容進行分段且給予分段文本標註編號，如 V 1-02 集表示研究參與者代號 V，第一次訪談內容之逐字稿第二段落。而當研究者對文本總體意義 (global meaning) 有了初步了解後，便進入到第三層次—針對共鳴或是矛盾之處進行主題意義的分類。最後第四層次—從研究採取的分析觀點與理論中，找到對應文本中前三層次意

涵的概念來做為文本分類的主軸賦予主題命名。過程中不斷回到文本進行反思、檢視最後描述解釋出本研究之經驗本質形成研究結果。

第四節 研究嚴謹度與研究倫理

一、研究嚴謹度

本研究採取質性研究法，以深度訪談方式進行資料之收集，在整理資料與資料分析過程中，為求研究嚴謹度，根據高淑清整合對 Lincoln 和 Guban 所檢覆的看法與詮釋，歸納出五個嚴謹度的重要指標以達到質性研究之信實度（trustworthiness）（高淑清，2008）。

1. 可信賴性（credibility）：

研究者在進行研究前，已經由質性研究課程之訓練，此外，本研究對於文本資料為一再反覆閱讀、梳理脈絡並找尋意義，同時在研究歷程中，研究者經由與指導教授討論或與相關授課教師及其他研究生探討相關議題等，釐清疑慮並確認。

2. 可轉換性（transferability）：

研究者於擬定研究計時已做過前導研究，並經由初審委員檢證，同時於論文附錄中輯錄研究歷程中之重要步驟與轉化環節，並清楚透明化的交代研究過程，在分析脈絡時參考相關文獻，使讀者閱讀時能感同身受或可熟諳文本分析過程。

3. 可靠性（dependability）：

研究者訪談前即與研究參與者充分溝通，簽立訪談同意書確保雙方權利義務，使研究參與者能沒有顧慮並信任的分享其生命經驗；訪談過程採全程錄音，據實依照研究參與者的訪談內容謄寫成文字，並透過觀察紀錄研究參與者之非語言行為；研究過程中不時與指導教授檢證細節，蒐集相關資訊以充實資訊脈絡，以及與研究參與者針對主題內容及逐字稿文本予以再確認，並交換心得、感想與意見。

4. 可確認性（confirmability）：

研究者根據前導研究及在初審時由委員檢證研究計畫書後修改調整訪談大綱

之外，於訪談前均會事先將訪談大綱提供給研究參與者，遇到有疑慮之處會進行充分的溝通與討論；研究過程中研究者亦以指導教授、相關授課老師、其他研究生等討論，反覆檢核，以達到研究之客觀性與中立性。

5. 解釋有效性 (interpretive validation) :

為了能真正反映研究參與者的生命經驗及對其經驗的分析結果，研究者時時反省並推敲琢磨解釋的意涵，且在詮釋過程中不斷地加深研究參與者的生命經驗背後意義之理解，除了對文本的深入了解，同時在主題分析後以夾敘夾論的方式呈現以達論述平衡一致。

二、研究倫理

本研究於訪談進行之前，研究者須先聯繫研究參與者，說明本研究之主題、目的、程序、研究資料、研究回饋及研究結果使用範圍，以及說明訪談過程須全程錄音，事先提供訪談大綱，澄清受訪者提出的相關疑問，並在知情同意之下簽立訪談同意書（附件二），確保個人權益後才開始進行訪談；訪談過程中如引發研究參與者情緒或身體的不適可隨時中斷訪談及錄音。遵循匿名原則－研究中凡提及研究參與者名字皆以匿名方式取代，提及相關住家區域、醫院名稱、相關單位等皆以代號方式呈現。研究資料之保密原則，依照研究參與者要求，錄音檔不得提供給研究者之外的第三人，且所有研究資料之保存期限只限於論文完成發表之後。

第四章 研究分析

本研究根據訪談資料經過多次文本分析，訪談文本、意義單元、情境脈絡及結構主軸與面相層次間不斷反覆來回的理解，以兩位台灣年輕女性的喪偶經驗，進行主題的分析與描述。在研究參與者的喪偶經驗中，先由配偶離世開始，遭逢原有世界的崩解與陷落，年輕喪偶女性在丈夫位格的消失與空缺之後，其置身處境透過各種關係一一顯現，同時必須面對失去摯愛的悲慟衝擊與各種困境壓力等所伴隨而來的生命議題。本章共分四節，分別以：喪偶之後於社會文化下的置身處境、治喪期間的悲傷經驗、治喪期後續的哀悼經驗，以及悲慟經驗後對未來關係之影響，四個主題來描述與分析，並在第五節綜合討論。

第一節 喪偶之後於社會文化下的置身處境

人寓居於世，在生活世界中的存有是需要透過各種關係的相對往返來展現與形構意義。死亡，是關係的斷裂與破碎；在關係主義的台灣傳統社會中，喪偶不僅是與配偶的連結斷裂，原本透過丈夫所連結的親屬結構的社會關係亦隨之瓦解與破壞，而人際互動的形式也將會轉向與位移，同時影響到年輕喪偶女性對自我的關係。本小節將從兩位研究參與者的原生家庭、夫家（婆家）、與友人之關係以及年輕喪偶女性之自我關係四個面向來分析探討。

一、缺乏原生家庭支持

一般已婚女性，在發生重大事件時，多數會先尋求娘家的支援或能夠從娘家獲得協助，但本研究中，V和E兩位研究參與者在喪偶後，卻無法獲得原生家庭的支持。喪偶事件發生時，V 32歲而E 38歲，V和E兩個人在個性上皆屬於自主性高，離開校園後能在工作上發揮所長、受到主管賞識且經濟獨立，工作之餘同樣的能享受自己的興趣、擁有自己的生活交友圈。然而，V和E之所以缺乏娘家的支持，在與原生家庭的關係上

卻有所不同：

V的原生家庭是父慈母嚴，母親從小訓練其獨立性同時給自主的空間，父親扮演柔性的角色，重視年節生日與家人聚會，是家中凝聚的力量，但父母都忙碌，V與兄弟主要是由到府的保母帶大，在情感表達或互動上並不親暱，對於彼此的私領域不主動探問。進入社會工作之後V和兄弟們先後搬離老家，各自忙碌，好像有種默契與共識似的，都是把自己的生活顧好，避免增添父母的負擔，V的父母總是說：「你們把自己顧好就好，想做什麼就去做，家裡不需要你們養，長大就要靠自己（V3-01-09）」，所以遇到什麼狀況也是傾向自己解決不會告訴家人。在父親過世之後，家中的凝聚力消失，互動的頻率又更少。V的先生生病住院時，她並沒有讓母親知道，只有在一次與兄弟見面關心問候時，輕描淡寫地提到她先生那陣子身體有些不適在調養，先生過世後也不願告訴家人，V「不想在他們面前哭和表現出脆弱（V3-03-02）」，同時認為母親已經因為照顧父親的那幾年辛勞和父親的過世蒼老許多，「不該再添增她的擔憂與心理負擔（V03-03-04）」，與兄弟原本就不是親暱的相處方式，更不會想主動提及；直到母親收到保險公司誤寄的保險單，家人才知曉此事，但V知道如果回去娘家會因為「個性太像、生活習慣又差太多、很容易有衝突（V3-03-05）」，又認為自己喪偶的悲傷不該帶給家人，也不該勉強住在同一個屋簷下造成負擔，在接到電話時反而給予家人安慰壓抑著自己的情緒，仍堅持獨自居住生活。

那麼E的原生家庭狀況又是如何呢？E因為父親家暴導致父母離異，在兩姊妹青春時期時疏於照顧，E在國中畢業後就半工半讀，很早就獨立自主。父親到處亂投資，都要求用E的名字去買，讓她背債背多年，好不容易還清又亂投資，而她也還是替父親做擔保；母親的精神狀況不好又有低血壓，又不好好照顧自己身體，好不容易說服她搬來同住，押金都繳了住兩天說不習慣又跑回老家，之後三天兩頭的送急診，造成她極大的心理負擔。妹妹長期的憂鬱和自殺未遂三次，直到先生過世前四年燒炭自殺過世，因為妹妹的過世與父親的不講理，讓E無法諒解從此與父親不再聯絡。先生過世E也不知該如何告訴母親，因為「她的反應常常都讓人沒有辦法...我不知道要怎麼...不知道要怎麼應對（E1-13-04）」。與對E來說，父母親從來不但不是助力反而是各種問題與壓力的來源。

卻沒料想到母親又在先生走後隔月過世了，相繼失去妹妹和母親加上與父親斷絕來往，E除了女兒，已經等於沒有任何擁有血緣關係的親人可言。

我們從上述的部分，可明白V之所不願意向娘家請求協助，並非娘家真的無法協助，而是考量到母親才剛從長期照護年邁父親的壓力中脫離不久，自己的兄弟也有各自的生活壓力，加上與母親同住反而容易出現衝突，所以她寧可選擇獨居自己處理哀傷的情緒。而E的狀況，是原生家庭的支離破碎，讓她從國中後就要靠自己獨立，即使妹妹的憂鬱症與自殺這麼嚴重的問題，她連該怎麼與父母親提都感到壓力，彷彿她才是家庭中父母的角色，父母親造成的問題與壓力遠遠大過照顧與保護的功能，完全無法給予任何的協助。

二、傳統文化的潛在價值觀

現代的年輕女性，享有接受教育的自由與較高的學歷或能力，她們在職場或是生活上擁有自主意識與獨立性，但走進婚姻之後，台灣傳統對於女性婚後角色的價值觀與期待甚至是要求，仍然是存在的，女性依然是透過先生這樣的連結性角色進入一個父權家族的結構中。本研究中的兩位研究參與者皆面臨到丈夫在夫家的連結角色因著離世後的空缺與不再，各自面臨到身分位置的矛盾與轉換，以下研究者將分析她們配偶離世之後，她們與夫家之間的關係出現了什麼樣的變化或原本潛在的價值觀因此而顯現。

V提到丈夫離世後，後事的相關幾乎都是婆婆和小姑在主導，即使全程都參與，卻沒有表達意見的權利。婆婆的想法是要低調所以自己家人辦一辦「不發白帖(V1-12-02)」，大家還得生活工作，又說「晚輩先走是不孝的不能做七(V1-12-02)」，也不能祭拜，如果V堅持就「自己去外面找人辦(V1-12-02)」，加上小姑即將舉行結婚喜宴，習俗不能先紅(喜)後白(喪)，連頭七都沒滿就得把喪禮完成，告別式當天婆婆反悔不讓V親抱骨罐入塔，她說：「我當時在火葬場大廳跪著求我婆婆和大伯，但是婆婆就是不准，大伯也一句話不說... (V1-19-03)」，無法親抱骨罐的遺憾讓V至今對夫家仍無法釋懷。先生確診罹癌住院後，小姑認為自己弟弟一定可以控制病情出院，堅持要替先生搬家讓他有好的居住環境休養，但她只負責找，租金昂貴的壓力和搬家的各種事務卻一律不管，

她說：「我那時候連搬家都是自己整理然後委託朋友幫忙搬的，醫院工作新舊住處四邊跑（V1-11-03）」。先生過世前還因為擔憂當初為了他而搬到新住處的房租太高造成V的負擔，拜託大伯與小姑能協助照顧獲得同意，但先生喪禮結束後，婆婆卻說她一個人住那裏太大了要她搬家「...人才剛走就又要我搬走，我覺得是婆婆和小姑不願負擔房租（V2-03-05）」；之後婆婆又提出要求讓大姑過去同住，由於先生生前與大姑關係嚴重交惡，到過世前連電話都不願接聽，加上大姑有擅自拿取東西和藉由找工作卻長達一年賴在大伯家不肯走的不良紀錄，V婉轉的拒絕但婆婆還是堅持，她試圖找小姑幫忙與婆婆溝通但小姑不理會，讓V只好躲避不敢再接電話也恐懼再見面，她認為：「原本過年要回去夫家，但萬一當面婆婆又提到我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處理，那個壓力真的是太大了，就感覺一直要逼我答應（V2-04-06）」。不久後V接到保險專員的通知，說夫家有人打去問她領了多少保險金，大姑還曾經在大庭廣眾之下言語侮辱「不要臉！妳根本是計畫好要騙走我弟的錢，妳憑什麼拿這些錢？！（V2-05-03）」，要求V把錢全部還給夫家。對先生離開之後發生的這些事件，讓V感到很受傷很憤怒：「告別式之前，我還覺得自己算是一家人，告別式那天到結束，我真的覺得自己是個外人（V1-22-01）」，她不懂自己處處尊重退讓為什麼換來的卻是更多的相逼，甚至說她「為了先生財產才結婚」，V認為其實一切只因為自己是個「外人」，婆家不過是覬覦先生留下的財產而給她「莫須有」的罪名。

那麼E的狀況是在先生過世當晚公婆就接她和女兒回夫家同住，婆婆還特意陪她們同睡，E感受到婆婆的照顧與擔心，但矛盾的是沒過兩天婆婆卻又叫她「搬出去住」、「簽拋棄繼」、「改嫁」，公公還因為「非常擔心把他們的房子占為己有」所以監控E的行蹤甚至「從包包裡把那一張（先生的死亡證明書）偷走。（E1-13-02）」。承辦後事的是大姑的朋友，整個喪事的過程由大姑主導：「因為找的那個葬儀社，是我大姑好朋友，他們那邊開的啊，所以統統不會找我啊，當然都找大姑啊（E1-23-01）」，即使E人都在現場但沒有人問過她的意見，「...他們是長輩啊...妳能說什麼？妳連照片都不能決定，他們選了一張...臉最臭的照片，妳能想像嗎？（E1-20-01）」。但E堅持接回先生的牌位安置在婆家，由於在習俗上，晚輩先過世長輩不能祭拜上香，因此一直到對年合爐搬離夫

家之前，都是由她親自早晚上香初一十五拜飯。但帶著女兒在夫家住的一年中她非常痛苦，原本就從未與公婆同住，加上 E 的先生驟逝夫家人都難以接受，把錯怪罪到她身上，無論她做或說什麼，態度和言語都很尖銳很傷人，像是「妳就是那麼難相處所以妳老公難過到去死！（E1-02-08）」，還會打電話罵她「你老公就是因為出去跟妳創業！就是因為跟妳他才會死的！（E1-02-02）」。她這個「外人」成為先生驟逝這場「不幸」的代罪羔羊。甚至連她外出之後都會懷疑她是否背著夫家去做什麼要對對他們不利的事情，喪禮過後，逼著 E 去辦拋棄繼承，要求她把先生名下的房子和金錢都還回去。夫家其實是善待疼愛孫女，但對於 E 卻是一點情面都不顧，甚至連女兒都看到眼裡，會說「媽媽好可憐」，因此先生過世一年之後，她更堅信應該要搬離婆家，怕對女兒會有負面的影響。

從上述的部分，能發現兩位研究參與者的配偶身分皆未受到尊重，對於丈夫的後事沒有決策權，同時必須依照所謂的習俗、制度、位階與規矩來配合夫家的安排。兩位研究參與者在先生過世後，各自都面臨與夫家關係的改變，同樣顯現於「媳婦」這個位置在台灣傳統社會文化處境之下的潛規則內。台灣人對於死亡的觀念，是與民俗文化信念強力締結，相信命運是可經由執行儀式或恪遵禁忌來消除或破解，因此喪偶女性經常因為丈夫的過世受到汙名化的對待與責怪。張覺元（2005）的研究則提到，夫家在言語上對喪偶女性關於丈夫死亡的指責，實則將此言說做為過橋的路，並沿著此說詞再來採取各項行動，如逼其改嫁或剝奪其遺產繼承資格等。除了同樣受到夫家的不友善對待與關於遺產的衝突，V 與 E 所面臨的狀況，明顯的因為有無子嗣而有所差異。V 沒有孩子，婆婆與小姑對於她的「掌控」是透過各種干涉或要求來顯現，強勢的作風讓 V 一開始為了避免衝突選擇消極逃避，夫家不但沒有做到在先生生前所承諾的給予 V 照顧，甚至還想拿走先生留下的遺產與保險金。E 則是在先生過世後夫家就主動接回，卻言語尖銳的把她當成先生驟逝的代罪羔羊，又要求拋棄繼承和改嫁。V 和先生並沒有子女，先生過世後可以算是徹底的變成「外人」，當不能按照婆家要求時受其掌控時，婆家認為更應該「要把所有的東西都要回來」，V 的無法諒解來自於「我與先生交往到結婚，和婆家有十多年的相處，在關係互動上一直都很好，在先生離世後我還以為會像家人彼此照應支持（V2-06-02）」，她不確定會不會是「先生生病住院後那段期間，婆婆小姑總是和先

生起爭執，先生的脾氣很不好，但唯獨願意聽我的話，非常依賴我（V2-07-05）」這樣的原因，埋下了婆婆與小姑與她關係交惡的主因，才會從過去「照顧者」角色成了後來的「剝奪者」；而E與先生有個女兒，夫家疼愛孫女但依舊視E為外人，在關係上似乎僅能念及她是孫女的母親，但還是認為她不該擁有獲得遺產的資格，婆家對她並非完全沒有照顧，但E卻必須擔負養育女兒和生活的經濟重擔，E其實是處於「被照顧」卻又「被推向邊緣」的矛盾狀態中，婆家對她的而言是「壓力」遠遠大於「助力」。

三、友情的重新洗牌

兩位研究參與者在婚前都擁有自己的生活重心與交友圈，朋友關係並不像早期台灣女性在婚後因為生活與先生的「重疊性」且透過先生「間接性」的交友圈，在先生離世後也隨之失去連結性，理應是在兩人喪偶之後較穩固不會改變的關係網絡。但根據文本中所呈現的卻不如她們所預期，原本最親近的友人或閨密反而在先生離世後慢慢地出現隔閡與疏遠，朋友的關係都出現「重新洗牌」的狀況。

V和先生並沒有生孩子，她擁有專業的工作領域，和先生的生活很簡單自由，但她的生活重心其實是以先生為主軸，無論是同性或異性朋友，她都會介紹給先生，透過先生相處後的「認可」，會這些朋友較多互動往來，同時多數時候是和先生一道的，除非先生在忙或是不參與，很少獨自和哪個朋友出去，甚至這些透過她認識的異性朋友和先生的互動更頻繁，但先生自己的交友圈，卻會有所考量甚至選擇性的讓V參與。先生確診罹癌住院後，刻意的低調和隱瞞家人，連對她都是到「住院前一天才『通知』（V4-01-01）」。V的先生在確診住院之後，刻意的低調和隱瞞，也有特別交代她，她很尊重先生的意願，連她自己的朋友都絕口不提。直到先生過世之後，原本婆婆不願意發白帖，V認為先生生前交友廣闊，最重視朋友，應該讓朋友們送他最後一程，所以透過他大學的死黨T協助溝通，婆婆才勉為其難的答應。V說這些先生昔日同窗的死黨、在住院期間常來關懷的同事、以及他們夫妻共同的好朋友，在獲知消息後在告別式當天都到場，還有特地從香港飛來的，給予她很多安慰與支持。V在當下不顧婆婆與小姑的反對，收下了白包，「我覺得我應該收下白包，那是他們的心意，可能也是最後能做點什

麼的機會了，如果拒絕，他們會有更大的遺憾（V1-17-02）」，她說在現場看到朋友們的表情，很能體會他們的感受。只是沒想到，先生的過世也讓她嘗盡人情冷暖，首先是一位她與先生過去十分信任的長輩覬覦先生留給她的遺產，假借先生託夢的名義要她作法是火化蓮花等等跟她要錢，而後是先生生前最信任的大學同窗 T：

另一個更可惡！就是我先生最信任的那個大學同窗 T，我先生怕我婆婆和大姑在他過世後不把遺產給我，所以把其中一筆錢託付給他，結果等我請他轉給我時，他竟然指責我對我婆婆不孝順所以不配拿，然後就不接電話不回簡訊躲起來了！（V4-05-02）

她說「藉此看見人性的黑暗面也看清一個人（V4-06-10）」，「很難想像，十幾年的友情這樣就沒有了，貪婪的，經不起患難的（V4-06-01）」，同時也體會到「先生的死對我們這個年紀是很大的一種衝擊吧！也不能怪他們寧願不要接觸（V4-06-10）」。尤其在喪禮結束後，「慢慢的可以在互動中感受到，對方嘴裡說有需要別客氣但其實並不是真的希望你找他喇，可能維持個在臉書上的好友按按讚這種表面的關係就好了，但也有無論我情緒怎麼糟糕多崩潰也一直陪伴著的朋友啊（V4-06-11）」。所以對 V 來說，雖然在一路上真的受傷很多，她重朋友重感情，一路上的衝擊讓她非常痛苦難過，但經過這些年的沉澱，對於朋友關係的連結或失去，慢慢能看淡許多。但也並非全都是負面的，當時她最要好的兩個閨密一直都支持著她，其中一個還遠在日本，也並未因為距離或忙於生活疏遠，反而藉口說遠嫁日本很孤單，想要 V 去陪陪她，邀請她去日本玩和小住；或是一些朋友同學透過臉書找她，關心陪伴她，「甚至是原本我先生的同學朋友，有些到現在還有保持聯絡。（V4-06-05）」。

而 E 的情況則是原本在工作領域上備受老闆器重，隨著老闆初創公司開始的三個人一路到兩百多人上市上櫃，但隨著公司擴大與結婚生了女兒，她覺得壓力太大太忙碌，所以當先生創業時，她就辭去原本的工作一起打拼，主要是專心帶女兒，從旁協助一些瑣碎輕鬆的事務，因為熱愛運動所認識的朋友群，原本是假日都會一起去衝浪騎單車，但是自從公司開始忙碌起來，重心已經轉移到經營家庭為主。E 一直保持聯繫的人際網

絡中，主要是三個閨密，也是她母親的乾女兒，還有就是前老闆。先生過世後，娘家和婆家都無法給予支持，她開始往朋友圈尋求力量，但結果卻令她十分挫折受傷。最好的三個閨密，一個為了生活和家庭應接不暇，一個一天到晚在國外拚事業太過忙碌和遙遠，而唯一一個能說說話的確因為無法承受她的負面情緒而說出「妳如果要一直這樣的話妳真的會沒有朋友欸！」，無心的一句話卻造成她心中很深的受傷，甚至還因為她先生過世覺得忌諱很明白的說出「家裡有人過世幾個月之內不能到人家 (E1-37-01)」以此拒絕她，反而是那些高中的同學，沒有經常連絡的朋友，間接知道消息之後主動的關懷她。這樣的受挫讓她感受到自己在最需要和最孤單的時候，陪伴她的反而不是「最親近的朋友」，但明明受傷很深的E還覺得「每個人有每個人的困難和難處喇...她可能也有正在經歷什麼我也不知道 (V1-33-09)」，她不責怪，但此後也不再對朋友抱有太多的期待，甚至對於人際關係上寧可退縮並認為「現在先自己一個人好了，就是也不要...處理人際關係 (E01-29-03)」是安全的方式。

E在文本中前後曾經反覆提到她前一份工作與前老闆，她優秀的能力深受前老闆的肯定與照顧，無論是在她先生的公司初創時把一筆百萬的訂單交付E，或是知道先生過世後一直試圖替她計畫考量希望她回歸團隊裡，其實即使無法在實質上給予太多的協助，卻是E很信任和能夠商量的朋友。前老闆想盡各種方式要協助她，像是希望E回公司擔任主管職，給她很高的月薪，讓她住院工宿舍節省開支，甚至提出「把公司搬到內湖去，醬子近一點我可以幫妳，我叫公司同事來幫妳 (E1-06-01)」。除此之外，住處的管區和附近的小吃店阿姨也給予許多關懷與協助。但E認為其實幫助她最多的是，是喪偶協會中的何社工小姐因為在尋求朋友安慰支持上受挫之後，她「已經不想一直跟朋友講了...太多負面情緒... (E1-32-04)」，在最煎熬的一年中，是唯一能傾聽和乘載她負面情緒最多的人。

在周玲玲 (2001) 和林斐霜 (2002) 的研究中提到，許多女性婚後容易和過去的親友漸漸疏遠，是由於生活型態模式改變，人際互動也會轉向環繞在因丈夫所建立的關係，丈夫過世後其連結性也一併消失，人際網絡也容易隨之瓦解。但本研究中的V並沒有出現這樣的狀況，她與先生的朋友網絡雖有重疊，卻是雙向的讓彼此連結成為共同的朋友；

V將先生拉近原本的交友圈，而雖然先生的交友圈她原僅止於點頭之交，但在先生住院時V與這些人的連結性在互動中增強，或是因為某些友人與先生的情感關係深厚，在先生過世後仍主動的與V連結與維持關係。E的交友範圍相對比較單純固定，與先生同樣擁有共同的朋友且是建立在運動的習慣於興趣上，無論是創業階段或先生過世之後，E從未提及先生的朋友圈，可見在結婚、女兒出生及創業後，兩人的生活重心也一併改變，因此共同的朋友網絡連結亦隨之變弱，因此在先生過世之後，她的朋友網絡主要就是自己原有的高中同學或昔日的友人、閨密與前老闆。即使現在網路部落格的交流平台普及，但相似年齡的朋友多數也需要以照顧自己家庭為主，若身為職業婦女更加忙碌，能給予的協助與支持也十分有限（周玲玲，2001）。V和E兩位研究參與者原本在交友圈的屬性上就有所差異。V的交友圈比較多元，加上先生的交友廣闊人緣關係好，又有共同的朋友並即使婚後仍維持著互動與連結，讓V即使缺乏原生家庭支持或與婆家關係出現牴觸衝突，朋友成為她關係的轉移與網絡，且由於V的朋友網絡有其密集性、重疊性與寬廣度，即使原本的朋友關係出現斷裂時，仍能有「遞補」的其他網絡，即使在朋友關係中出現較大較多的起伏變動，但她仍不會因此斷絕朋友網絡同時也「分散」了朋友們承載「負面情緒」的能量。而E的朋友網絡雖然維持穩定，也並未出現如V在先生過世之後的變動，但惟在寬廣度上有限，因此在她先生驟逝後需要轉向與依靠朋友關係時，她發現最親近的閨密不是需要以照顧自己家庭為主，就是忙於工作，甚至在面對她的情緒與悲傷顯得難以乘載，反而是因為住辦合一的居住地緣關係成為她新網絡的來源。

四、傳統文化期待與自我認同之間的拉扯

本研究中V和E兩位研究參與者，都是獨立自主性高的女性，她們即使在先生過世前將重心分別放在先生或家庭中，但相較於過去台灣女性，這樣「重疊性」其實是可以有所選擇而非必然，她們依舊有各方面的能力，如獨立工作賺錢，以及人際網路的建立或維持，並不會因為先生的位置空缺後，連結也因此中斷。但對於她們來說，在面對傳統文化期待與自我認同之間的拉扯之下，各自面臨的問題或抉擇卻並不相同。

V 因為沒有孩子，在自主性上是擁有更多的自由度，原本希望維持與婆家的關係是源於十多年來的相處與情感，但在先生離世之後發生的種種衝突與不愉快，V 出現的掙扎是在她的潛意識中依舊有「身為媳婦的責任」和「守寡」的台灣傳統價值觀。V 說先生過世前幾天，特別和她談了關於夫家的事情，告訴她以後生活照自己想要的過就好，不需要把自己當成「媳婦」，因為他很清楚自己家人的個性和問題，反而擔心 V 會受到委屈。但其實 V 原本一直是希望能和婆家維持像親人朋友的關係，中間也一度非常痛苦，尤其是侵占先生遺產的 T 傳簡訊給她的那些罪名，她還是為了無法扮演好所謂「媳婦的角色」而自責內疚，總覺得自己好像應該還是要替先生盡孝道留在婆婆身邊。不過先生當初那句「妳要記住我現在告訴你的話，妳不用對任何人交代，妳只要做妳想做的過妳想過的生活就好了 (V2-03-22)」，讓她在面對選擇疏遠甚至必須截斷與夫家關係的時候能夠比較釋懷。「其實這些話是我先生過世前一晚和我說的 (V2-03-23)」，讓她在這些年來感到內疚時，必須時常在心裡重複著告訴自己。「我面對她們(指婆婆和大姑小姑)時總有種自己得替她們『守寡』的感覺，我不想過這樣的生活 (V2-03-26)」，在面對婆家給與的精神壓力之下，V 最後選擇在一年後先生合爐的儀式完成及她住處租約期滿後搬離，並且趁此與婆家不再往來。

E 在先生驟逝之後，除了跟著公婆回去夫家似乎別無選擇，待在住處怕自己會想不開，母親的「精神狀況就很糟糕」、「地方髒亂」不適合孩子待，她怎麼都是先為了女兒考量，以女兒為優先，她認為女兒是先生留給最重要的「遺產」，即使自己成了被言語侮辱的「箭靶 (E1-14-02)」，公婆仍是疼愛孫女的，為了女兒，她寧願將自己放置在如此不友善的地方一整年，在先生的治喪整個圓滿(合爐)之後，她才帶著女兒回到與先生共同經營與生活的公司，為了延續先生的夢想一個人獨力撐起公司的運作。E 在受訪時，先生過世大約一年半，她表示與婆家的關係大約在先生過世後八到十個月之後才漸漸回到之前的那種「被尊重」的感覺。E 的個性單純善良，總是會站在替對方的立場去設想，回想那一整年的痛苦，卻仍願意原諒與體諒夫家每個人的態度與行為，她認為「先生過去從不與家人起衝突」，所以也相信自己選擇沉默和忍耐，不與夫家起衝突會是「先

生的希望」，因為先生是個孝順溫和的人，畢竟是先生的父母與女兒的血親長輩，她守著身為「妻子」、「媳婦」與「母親」的角色與位置，盡力的扮演好自己能夠做到的部分。

V與E遇到自我意識與傳統文化期待拉扯面臨抉擇時，除了個性使然，最大的不同，或許是在V無子嗣這點，讓她沒有太多角色上的顧慮，加上先生臨終前的那段話，讓她認為「自己這一年來已經盡力了」，所以能夠果決的離開並截斷與夫家的連結，選擇忠於自我意識去過想要的生活。而E的婆家並沒有重男輕女的問題而且疼愛孫女，孫女如同替代了過世的先生補上了連結她與夫家的位置，在經過E的「忍耐」度過夫家失親的急性悲傷期，加上她獨自撐起先生的公司從無怨言，逐漸改變了夫家對E的態度也恢復了原本尊重的態度，只是E後來提到，即使每周會帶女兒回去夫家，她並不會留下來吃飯而「只把女兒留下自己去運動或做其他事情」，從這點可看出，她對夫家仍保持一定的距離，僅止於盡到把孫女帶回去的責任，並沒有打算建立更緊密的關係或連結。

第二節 治喪期間的悲傷經驗

配偶源於不同血緣及生活背影，經過磨合相處最終成為習慣性的互動與依附對象並決定成為彼此的伴侶成為生命的共同體，當配偶離世後相依附的親密關係隨之斷裂，是導致強烈失落與悲慟的主因，而情感連結愈是深厚愈為明顯。本小節將根據兩位研究參與者喪偶後於治喪期所面臨的衝擊與悲慟處境，分別以四個次主題：原有世界的崩解與陷落、家與歸屬感的喪失、喪禮儀式的過渡，以及遺物的象徵意義來分析探討。

一、原有世界的崩解與陷落

V的先生離世的原因是肝癌，雖屬預期性死亡，但她在當下依舊受到極大的衝擊，在病房內宣布死亡的那刻，她覺得「很不真實然後腦袋一片空白（V1-02-01）」而「時間好像突然停止了（V1-03-01）」，直到護理人員來詢問是否要親自擦拭遺體時才「醒」過來，但她覺得自己「四肢動作快不起來（V1-03-04）」，「突然間聽不見任何聲音...（V5-07-02）」，看著躺在病床上先生的臉讓她「覺得很陌失」。在先生過世之後，接下

來的一切都是很緊湊的：被催促著擦拭遺體換衣服、推到助念室、接體車送到殯儀館、遺體推進冰櫃、立臨時牌位燒庫錢、回到醫院整理收拾東西...V 說她「一滴眼淚都沒掉 (V1-02-01)」，好像只有身體在配合著動作，當最後坐上大伯的車離開陪住了三個多月的醫院時，她「看著窗外醫院的燈光感覺好虛幻... (V5-07-04)」，時間似乎已經「永遠停止在先生過世的那一刻」。V 在先生過世的第一個夜裡，回到原本打算要與先生「重新生活」的住處，當初一直抱著希望能控制住病情：「我先生快過世前，我們有帶他到新家看希望能給他一些安慰和力量... (V1-01-03)」；獨處在由小姑挑選的新住處，連搬家和布置都是透過朋友的協助，對V來說其實也是個陌生的地方。她腦中不斷地重複著：「他真的已經死了嗎？」、「我是不是在作夢？」，那種「明明不久前還看到摸到說過話的人，突然間消失了，像從來沒有這個人」的不真實感讓她十分茫然，畢竟共同生活了十多年，除非先生洽公或出國之外兩人從來都是形影不離，即使住院期間也一直陪伴於側，如今她已經再也看不到也觸碰不到了。

而E的先生過世完全沒有徵兆，在周一早晨因為女兒發燒想叫醒先生時，觸摸他時發現手腳冰冷，之後怎麼搖都叫不起來，打一一九送到醫院急診，她「跪在那邊（急診室外）求醫生」，但當時先生已經斷氣沒有任何生命跡象。事後警察到住處詢問調查，她主動請警察調閱監視器，先是排除事發前夜有其他人在場，前一日先生也並無任何異狀，之後解剖結果先生是死於「心因性休克 (E1-17-02)」，法醫在反覆詢問之後，E說公司剛開業時，先生有提到心臟痛，但那是一年前的事情，而且先生就沒再提過，只知道週五先生有感冒發燒，當天運送客人訂製的桌子，因為很大很重又沒有電梯，後來是站在貨車上從氣窗送進去的，法醫判斷E的先生原本心臟就已經有損傷，因為感冒和搬重物的過程又讓心臟再度受傷，才會梗塞休克，但是對E來說，她不明白「那跟塞住有什麼關係 (E1-17-04)」只覺得「很不可思議啊，睡覺睡一睡人就走了啊，根本就不能接受 (E1-17-04)」。E的先生在先生過世那晚，公公婆婆就把接回去，她說那時候的事情很多都「想不起來」，「甚至有段時間是失憶的，斷斷續續 (E1-20-02)」。E說她的母親在先生驟逝後隔月也過世了，請了同一家禮儀服務業者在現場「收靈」時，她還問：

「那你們為什麼沒有來收我老公的靈？(E01-20-03)」；對於曾經到住處收靈的事情「完全沒有印象...想不起來... (E01-20-03)」。

Worden (2014) 將正常的悲傷行為分成四大項目：感覺、生理感官知覺、認知和行為，並說明失落對象、依附關係本質、死亡形式、歷史經驗及人格因素會影響悲傷反應。從 V 和 E 兩位研究參與者在先生過世後都出現麻木、不相信、失眠等相同的悲傷反應。E 因為先生突發性的死亡，在醫院急診室外崩潰的大哭甚至記憶上模糊不清，原本的幸福生活瞬間變調，連續好幾個月都呈現茫然恍惚的狀態。而 V 是在先生離世前三個多月就知道他已經罹癌，在悲傷輔導或悲傷療育的理論上界定這樣的失落應是屬於預期性的，但從 V 的例子中卻發現所謂預期性或非預期性悲傷實則不然，對於正值青壯年的階段就診斷出末期癌症且時間有限，在我們常人的生活步調與人生中都是難以接受的「非預期性」悲傷。正因為共同生活十多年，兩人的依附緊密度高，加上陪伴臨終的過程，內心孤獨感強烈，甚至出現時空混亂的狀態，她在生活面一直適應不良。

二、家與歸屬感的喪失

V 在大伯和小姑離開後就「把燈關掉」，一個人站在漆黑的屋子裡，她在先生過世的當夜即刻陷入極度空洞的孤獨感中，她並不知道為什麼卻不由自主的「在屋裡走，走到每個房間去看...看了看，又回去客廳... (V1-11-05)」，試圖確認與尋找已過世的先生，這樣的行為特別是在先生告別式之前每個夜裡都會重複出現，即使在治喪之後依舊持續了很長一段時間。她整夜窩在沙發上，聽著窗外夏夜的蛙鳴與蟲叫，像在為先生「等門」；她想否認這一切的發生，懷疑「他存在過嗎？」，甚至會告訴自己「先生只是出國去了過兩天就會回來」而「我只是在作惡夢」，但「習慣睡在沙發床上面」的身體記憶，以及因著陪病已日夜顛倒的作息時間，都提醒著她「先生已經離開」的事實。V 和先生「生活十多年了，很少分開超過三天，幾乎天天一起吃飯一起散步 (V1-23-01)」而且「遠都有聊不完的話 (V1-23-06)」，是最懂她的人，她覺得此後再也沒有先生一起分享的這個世界已經「什麼都沒有意義了 (V1-23-06)」，她變得害怕出門，一出門就想逃回家，但所謂的家「已經變成一個空蕩蕩的屋子而已 (V1-23-05)」；過去 V 總是會期待著門外

出現鑰匙與門鎖碰撞的聲音，但即使她現在「每天躺在客廳沙發上」，卻無論怎麼等，終究再也等不到「熟悉的鑰匙聲響出現在門外」了。

對 E 而言，先生個性非常好又有才華，和先生的相遇到決定共同生活，充滿著甜蜜與幸福，回憶著過往她說：「沒有想過要結婚，只有這個，這個我老公，讓我真的覺得想要嫁給這個人 (E1-07-03)」。無論是談戀愛時或是婚後，E 的先生一直非常疼愛她，不但在婚前幫她完成了許多夢想，女兒出生時也「從來沒有半夜起來餵過奶 (E1-07-04)」，甚至創業之後，先生也沒讓她做過繁瑣粗重的工作，幾乎都是由先生承擔了一切。

我妹是自殺過後一個禮拜才找到，然後她整個人都爛了，妳知道我...

我連...她的臉我都不敢看，我看到...因為我從門口看到她的腳我...我就不行了，(哽咽) 那整個都黑的，(哽咽) 我沒有辦法進去認屍妳知道嗎
(E01-03-05)

E 先生的驟逝，再次勾起了四年前妹妹自殺的傷痛。E 的父母離異，母親精神與身體狀況一直不穩定，父親的長期的給予負擔與無法溝通讓她不願再聯繫往來，最親的妹妹長期性的憂鬱直到自殺身亡，對 E 而言唯一的支持與歸屬就是與先生和女兒共同建立經營的家，如今先生驟逝，她所仰賴的一切也隨之崩毀，失去了僅有的依靠她「不知道要去哪裡...」，陷入茫然與無助的 E 只能隨著公婆安排帶著年幼的女兒到夫家。

Bowlby 在依附理論中提到：一旦發生強烈情感依附後，當連結遭遇破壞時會產生強烈的情緒反應，破碎的依附也會使其出現強烈的情緒孤獨感。配偶，是攜手生活、相互支持，關係最親密的生命共同體。V 與先生從學生時期就相識相戀，相伴生活了十多年，一同經歷過生命中的許多階段，兩人之間的連結緊密度極高，而 E 因為原生家庭的缺憾，夫妻軸家庭是她主要的支持來源，對先生的依附性高；對兩位研究參與者而言，對另一半高度依賴與依附皆因死亡事件所破壞，歸屬感隨之失去，引發強烈的孤獨處境。

三、喪禮儀式的過渡

從過去的研究與文獻資料已顯示出，治喪儀式具有象徵、轉化、與逝者重新建構關

係與連結以及悲傷輔導等意義，而習俗背後有其支持的信仰，儀節內容有其設計構思及禮制的流傳，也必有適宜生活的效能。治喪儀式既對在世者有著重要意涵，但本研究中兩位年輕喪偶女性，皆有受制於夫家傳統文化觀念的處境，甚至無法擁有喪禮儀式之決策權，但對於她們，有何遺憾或是否能透過其他方式達到對個人的意義，是接下來要探討的部分。

台灣傳統民間信仰認為，因病離世的人其靈魂同樣呈現病痛的状态，為了讓逝者能不要帶著病痛去投胎轉世，透過「藥懺」的儀式使其脫離病痛。當禮儀服務人員給予建議時，婆家並未詢問清楚內容，甚至以為是屬於佛教的禮俗；V說當這個儀式進行到一半時她「覺得很蠢，一直很想不要做了很想請他們中斷(V1-13-05)」，她到現在都還「很後悔做這個藥懺(V1-13-06)」。當禮儀服務人員提供另一個「遺體 SPA」的建議時，V非常堅持的告訴小姑她要替先生在告別式前增加這項服務。V的先生生前非常愛乾淨也很在意外觀必須合宜得體，住院期間，即使身體功能愈來愈差，還是堅持每隔一到兩天就要V扶她進浴室幫忙洗澡，直到有一次「他看著鏡子裡的自己，很驚恐慌張... 之後就不願意再照鏡子了... 那也是他最後一次進浴室洗澡(V1-14-03)」。或許太過專注於陪伴著先生，V其實對於他外貌的改變或身上因病出現的氣味在當下似乎沒有太大的覺察，直到治喪期間從離世前半個多月的合照中才驚訝地理解先生不願再照鏡子和不再見訪客的原因。先生過世到告別式當天大約有五六天的時間，V都沒有掉過一滴眼淚，直到她坐在一旁看先生被美容師清洗時，才第一次掉下淚來。透過遺體 SPA 的儀式與現場的參與，讓她能有時間在告別式前與先生接觸，撫慰先生病體的同時也撫慰了她的心，才開始能受了先生的離開。

告別式時，通知到的朋友全都到場了，V安靜的在一旁點頭致意時聽見婆婆說：「又不是甚麼好事通知這麼多人來做甚麼?(V1-16-02)」，原本夫家不讓V收白包，但她後來堅持收了下來，除了體貼先生的朋友們，她說「當他朋友們把白包遞給我時」，這些白包「讓我覺得自己不是那麼孤單(V1-17-03)」；已經不僅僅是金錢或先生與友人的交情，更是在這遞與收之間「在替我先生給我一種力量」。讓V印象最深刻的是，在喪禮過後沒多久，她接到先生好友的來電，說夢見她先生「想要一台車」，所以她立刻去找

接受客製紙紮車的地方，替先生訂了一台大紅色的跑車，當時只想完成先生託夢告知的心願，在火化車子的那刻，她對於先生是「帶著病痛離世」的病體影像竟然完全從腦海中消失，恢復了原本健壯的身體和開朗的笑容。

從V的陳述，道出身為年輕媳婦無法決定公開儀式的無奈，那麼E的狀況是否也是相同呢？妹妹四年前燒炭自殺後，E覺得有些事情因為當時沒有做而感到遺憾，像是沒有接回妹妹的牌位或是沒有做到一些儀式，因此在先生過世後，她堅持「(牌位)一定要接回來(E1-02-04)」，但根據台灣民間習俗，長輩是不能祭拜已逝的晚輩，所以由她親自「早晚上香初一十五拜飯(E1-02-06)」，直到對年後和祖先合爐。E對先生的後事別說是決策權，連參與意見都沒有機會，治喪相關的一切都是禮儀公司建議，由公婆和大姑主導，她無奈的笑說：「他們是長輩啊...妳能說什麼？妳連照片都不能決定，他們選了一張...臉最臭的照片，你能想像嗎？(V1-20-01)。E說先生是由阿姨、姨孃和外婆帶大的，所以脾氣性格才與夫家其他成員完全不同，比起父母其實和阿姨更親近；在出殯前，阿姨提醒她祭拜時間應該是一早，還問她：「妳都不摺蓮花？」，她才開始跟著阿姨一起摺蓮花。體念先生是個孝順的人，她也不願與夫家起衝突，加上對治喪事宜沒有太多概念，因此只能依公婆與大姑的安排。當她回憶起治喪期間的過程，沒有太深刻的印象或感觸，即使提到喪禮當天雖然在告別式上唸了一篇親筆寫的悼念文，但其實連這篇悼念文也是禮儀服務人員建議夫家，然後她配合在公開場合中演出罷了。

兩位就參與者在治喪期間都因為位在夫家家族中角色與輩分的問題，對於治喪期間的各種喪葬或公開的儀式不但毫無決定權，身為配偶的身分形同不存在，沒有人會尋求她們意見也沒人會關心她們的需求。V以先生喜好為出發點說服了婆婆與小姑讓先生在告別式前能進行遺體 SPA 的儀式，而原本她的夫家希望透過民間習俗中的「藥懺」讓逝者靈魂除去病痛，但其實卻是一台紙紮車而讓她從此能放下先生是「帶著病痛離去」的傷痛。E因為心中懷有對妹妹的遺憾堅持接回先生的牌位祭拜，禮儀師出於善意請她在告別式中唸了一篇親筆寫的悼念文，卻沒有達到希望透過這項儀式彌補無法決策先生後事的遺憾給予撫慰。

四、遺物的象徵意義

Worden(2014)提到，死亡發生之後，哀悼者可能會將情緒投注在象徵性的物件上，藉此繼續和逝者連結。本研究中的兩位研究參與者都是年輕喪偶的女性，對於另一半的遺物，是否有其共同性，而這些遺物對兩位研究參與者象徵著什麼樣的意涵，是接下來要探討的。

V 從一開始陳述先生過世情景時，對於先生在住院期間穿的那雙球鞋就有深刻的描述。先生生前很愛打球，她強調「每次買球鞋我們都是一起去看很久挑很久(V1-06-03)」，這雙新買不久的球鞋隨著先生一同住院，住院期間，她與先生還曾向護理人員「請假」去看電影和約會，直到先生衰退的病體無法承受離開醫院與病床。V 從以前只要想念先生時就會去穿他的球鞋，把腳放進鞋子裡時會讓她「感覺很安心」，球鞋滿載著她和先生一同去過的地方做過的事的回憶，也是她與先生之間連結的一種媒介，對她來說有很深的意義。當先生進冰櫃前殯儀館的人員不但不讓她帶回甚至「把它(球鞋)拿去丟了」時，她「覺得像是自己的甚麼被搶走(V1-06-07)」因此試圖抗爭—在與死神抵抗失敗之後，她想奪回與先生最後相伴時光裡陪著他們的那雙球鞋。不僅僅是球鞋，V 在整理遺物時，刻意留下了先生的衣物和用品，她會穿在身上，身體被包覆的感覺就如同先生抱著自己。

巧的是，不僅是V，E也提及在先生走後對於衣物的眷戀與行為。先生驟逝的那天E原本剛好要洗衣服，在先生走後，E不但意保留他穿過未洗的衣服，也把其他衣服一件件的掛好收在衣架上；她不想洗去先生的味道，想念他時，他會「抱著他的衣服…好像他在抱我一樣(E1-25-01)」。E與先生最美好的回憶就是一同衝浪和騎自行車的歲月，她最崇拜的就是先生畫畫與設計的才華，而創業開公司是先生的夢想，是他們曾經一同打拼的目標...住辦結合的屋子裡，有先生的衝浪板、自行車、畫作，甚至之前接洽生意時寫在白板上的字跡，E都刻意保留著甚至維持原狀不去清理。

在死亡心理學相關研究中曾經提到，兒童對於治喪過程中關於情節的記憶，會有強烈的戀物傾向，物不僅僅是象徵而已經與逝者劃上等號，等同於逝者，這樣的情況不只

限於兒童，如同 E 會維持逝者生前房間的原狀與擺設，V 想帶回先生的球鞋；對於年輕喪偶女性，與配偶有強烈的連結需求，反映在對遺物的強烈眷戀。V 為先生球鞋抗爭的行為，如同是場戰爭的轉移—從配偶死亡的不可逆轉移到了相關的物件上，不僅 E 刻意保留著先生的衣物並在想念時去抱著，V 也同樣出現留下先生衣物並放在床盼同睡的行為，不僅如此，她還會穿他的衣服、外套和襪子等。無論是 V 或 E，都藉由與先生衣物的觸碰來延續與先生的連結與依戀。

第三節 治喪期後續的哀悼經驗

根據悲傷理論中，哀悼的過程有其階段性或任務項目；在告別式結束，隨著遺體火化與骨罐的入塔，喪禮儀式的確讓 E 和 V 認知摯愛死亡的真實性，但她們往後要面對的生活與哀悼過程，才剛要開始。本小節將透過兩位研究參與者，在治喪期後續的哀悼經驗中，從她們對逝者的惦念—身體的記憶與惦念的空間、因摯愛死亡推向的邊界處境—世界的邊境、如何被從陷落的悲慟中帶離—支持的力量，以及如何試圖與亡者連結—與逝者的重新連結四個次主題來探討。

一、身體的記憶與惦念的空間

在惦記的「無著」世界一開始是沒有語言的，它最初是展現在身體應答的世界裡；惦念的身體有著關係失落的原初知覺：一種什麼東西不對勁的感覺，一種應答的空缺。惦念的身體世界沒有太多的明白，但卻總指向空缺，某種「你」向著「我」的趣味突然失落。（余德慧、彭榮邦，2003）

我站在台北的街頭，會覺得一切很不真實，這個世界很不真實，我可能其實是在作夢，夢醒過來他就會像以前一樣抱著我安慰我告訴我我只是做了惡夢... 我沒有辦法出門，因為到處都是他的影子有他的回憶... (V1-23-01)

十多年從來形影不離的兩個人，先生的離世讓V失去依靠的重心，人們以為喪禮的結束，就是回到日常的生活中，繼續過日子，但什麼是日常的生活？對她來說從先生走後的生活，好像是一部電影，但畫面中原本對著的另一個人突然間消失，整齣劇成了她的獨角戲。當她走進人群時，她卻「看見」自己與先生：「我沒有辦法一個人在外面待太久，沒有辦法再去逛夜市，我一直『看見』我們的身影，好像時空重疊在一起（V6-03-05）」，而且她不自覺的尋找先生的身影，相似的身形或背影：「這個城市裡，到處是他的身影，走到哪裡，我都看得到他，即使是路上的陌生人的臉上，我都看到他...（V6-03-07）」，所以她抗拒外出，把自己關在屋子裡，她幾乎失去了時間感而「只靠著窗外的光線來判斷（V6-02-01）」，無論是感覺疲憊或夜裡都難以入眠。失去先生的日子分秒難熬，V不是發呆就是流眼淚，她覺得沒有燈光的环境「就像在病房裡和他在一起的時候（V6-01-06）」比較有安全感，即使先生的喪禮都已經結束了，她還是繼續在「等門外傳來那個熟悉的鑰匙聲響（V6-02-03）」。到了夜晚時她說她「腦海中總是出現病房中那扇玻璃窗外的夜景」，在陪先生住院時，等大夜班的護士離開後，V會和先生一起窩在病床上聊天直到先生睡著，從病床上的位置會看見窗外「與先生一同去過的最後的那座橋」，她「總覺得自己回到醫院病房裡陪著他的時候（V6-02-04）」：

那真的是另一個世界...時間空間感都和（病房）外面的不一樣，我覺得自己像是漂浮著，沒有任何聲音，這裡（病房裡）的時間是靜止的...也許...只要我們永遠待在這裡，他就能一直在我身邊不會死...（V6-02-07）

V無法回歸正常的生活，她覺得自己不再屬於這個世界，不但覺得不真實而且詭異，反而是不斷地重現陪先生住院的那個時空。她說先生過當夜稍早的下午，因為他大學的死黨 T 來探望，詢問了關於排泄的狀況之後，臉色一沉將她拉到一旁告訴她時間已經不多了，建議她回去準備一些衣物。因為往返僅是搭車就要花上兩三個小時，她急著想早點回病房陪先生，在匆忙離開要關上大門前，剛好瞥見放在「電視櫃上他用了十幾年的那個紅色時鐘（V6-02-15）」，她當時發現時鐘指針停在「10:XX」，她「突然感到很

不安」，一路上莫名的胸悶心跳很快，趕回病房時已經大約晚上八點多，先生呈現熟睡的狀態讓她鬆了口氣，沒想到他其實是已經陷入昏迷。「每次我要離開病房我先生都會說：『妳早點回來...我等妳回來...』(V1-28-02)」，這句話竟也是先生最後對她說的話；她不知道先生是否知道她趕回他的身邊一直守著他到最後，「妳知道嗎？」她說，「指針正好停在他被宣布死亡的時間... (V6-02-15)」，這樣的巧合V至今無法解釋，但她一直留著那個紅色時鐘，她說從未夢見過先生，但「總是夢到有人告訴我他沒有死他回來了 (V6-03-06)」，她還在等著先生回來。

對於V而言，喪禮結束之後，真正難熬的日子才開始，生活裡的人、事、物和場景都像在實虛間反覆的交替，充滿不真實感，卻又不斷提醒她先生的不在，這樣深刻的惦念，在E身上又是如何顯現呢？

搬回來住的時候，我會覺得我沒有辦法睡在我老公走的那張床上，所以我去附近找房子... (E1-28-01)

E在先生驟逝後，被公婆帶回夫家，即使成了代罪羔羊，受到言語及態度上尖銳的傷害，但她「很怕住在這裡（原本與先生同住的地方），我會跟我老公走掉，那我女兒怎麼辦？(V1-15-03)」，因此仍帶著女兒繼續住在婆家，直到合爐之後，「不用早晚上香初一十五拜飯」讓她可以有充分的理由離開婆家。但起初，她想另找住處，因為她認為自己「沒有辦法睡在老公走的那張床上」，但考量到開銷的問題，最終還是維持當初先生還在世時住辦合一的方式。孤立無援的E，面對生活經濟的壓力，必須面臨抉擇，究竟是要回到前老闆公司任職，或是繼續經營先生的公司。當前老闆提出把公司搬離原址改到他附近讓他能究竟照顧時，E說是因為一個人不知道該怎麼搬，但其實是她捨不得離開與先生一同創業生活的地方，而且女兒有記憶開始，與爸爸的回憶都是在這個住辦合一的空間中，所以當她決定承接下先生的公司後，她幾乎每天都是「邊哭邊做」；想到眼前是先生的夢想，充滿與先生的回憶，她「不知道要怎麼離開這邊」，這裡的點點滴滴都是自己陪著先生建立的：「所有的監視系統，所有的感應器，有人經過都嗶嗶

叫，所有的東西，所有的水電，包括前面的，因為我老公什麼都會，他都自己用！他所有東西他都會！（E1-06-03）」。對E來說，留在這個空間裡憶及先生的驟逝是充滿悲慟的，但要她放棄她也割捨不了，因為這是她唯一的家、她的歸屬，即使會觸景傷情，她也不願意搬離，甚至按照原本的擺設：先生的衝浪板、自行車、畫作，包含之前先生接洽生意時寫在白板上的字跡，E都刻意保留著甚至維持原狀不去清理。她，帶著女兒，繼續「與先生一起」在這個「家」，繼續先生的夢想，獨自奮戰。

在文獻資料中，癌末病人到臨終所經歷到的「邊界處境」，最親近緊密的親人在陪伴的過程中，也可能會進入病人的世界中與其「同在」，V是十分顯著的例子：她與先生如生命共同體般生活長達十多年，兩人之間的情感與依附極深，陪伴先生住院到過世的兩、三個月中，兩人共處的「世界」已與常人不同，但對V來說，她還必須面對原本的世界並獨自生活下去。V必須活在沒有先生的世界，世界並沒有因為先生的死去而停止轉動，而她面前的人事物時刻提醒著他那些「曾經」，彷彿全世界只有自己知道一切都已經「不對勁」了，生活裡處處都照見了先生的「缺席」，那雙曾經伸向她牽引她的手已經「不在」也「不再」了。而E與先生相識的時間約一年半，是在彼此生活、經濟等穩定度較高的時候，走進婚姻與家庭；E受訪時先生過世大約一年半，她仍處在喪偶最煎熬的階段中，先生驟逝於急性的心因性休克，一切來的措手不及，先生是她僅有的依靠與歸屬，但她必須面對的是仍年幼的女兒、龐大的債務與生活的經濟壓力，這些現實中的問題一波一波的襲向她，她其實沒有太多的時間空間去處理或面對自己的悲傷，哀悼的歷程也仍在初期。即使相識的過程中，他們有共同的興趣與回憶，但在先生離世後，她的記憶與惦念主要是在與先生一同創業的生活空間裡，那是他們從兩個獨立個體結合也是成為生命共同體的開始，由此處可看見她各種的情緒與糾結：想逃離先生驟逝的地方卻又無法割捨搬離也不願放棄先生的夢想。

二、世界的邊境

年輕喪偶女性在另一半過世之後，會陷入一種旁人難以理解的「邊界處境」—逝者已逝，但對她們而言，彷彿自己的某個部分也隨之死去，但她們仍要面對活著的世界繼

續活下去；她們像是站在生與死兩個世界的分線上，因重要他人的死亡所帶來的斷裂與衝擊，兩位研究參與者將被置於什麼樣的邊境之中，將是接下來所要探討的。

先生過世之後，一個人的日子對V來說非常的艱難，她無法回到正常的生活，她「覺得那麼好的人不應該那麼年輕就生病死了（V6-01-09）」，而且她希望死的人是自己不是她先生。但在先生過世大約三個月後，她開始去旅行、衝浪、學開車、享受生活...身邊的朋友以為她是逐漸走出傷痛，但那半年她其實是去「履行」先生生病住院時，告訴她等他出院想一起做的事情，還有原本先生會但她不會的事情。她努力了半年多想為了死去的先生快樂活著，但愈努力卻愈覺得痛苦，加上婆家帶給她的壓力，她覺得也許自己死了一切就能結束了，她想去找她先生，「趁著喝醉正想從窗戶往下（V6-08-02）」。先生「在住院前半個月替我辦了一個讓我難忘的生日（V6-08-01）」，他讓「每個朋友拍一張照片還寫了一段祝福的話」，然後製作成一本冊子；這是她和先生一起過的最後一個生日，此後每個節日接近前她都感到特別痛苦。雖然之後V沒有再嘗試輕生，但她開始不停的花錢，像是用一種消極的方式求死，她依舊維持陪病時那樣日夜顛倒，必須每天晚上喝些酒，她「不喝酒沒辦法入睡」，因為腦袋會一直想停不下來；她會因為朋友找而在夜裡出門，總要喝到一躺上床就能睡的程度，然後「等著周末」朋友放假了她可以有伴喝得更醉，她甚至會故意「邊泡熱水澡邊喝酒」，以為這樣可能因為喝醉溺死在浴缸裡或是心臟負荷不了就能去找她先生。V說：「當我看到他嚥下那口氣時，我才體悟到原來人的一口氣是那麼輕易就沒有了...（V5-01-02）」，因為先生的早逝，讓她覺得自己似乎就更有責任該好好的活，但其實她也不知道活著死了有什麼差別，或許死了還有機會能再見到先生。

V因為強烈的悲痛與絕望感，她處在無人能夠理解與體會的孤獨狀態中，出現求死與對酒精產生依賴的狀態，而E也同樣出現追隨先生的念頭，在喪禮結束之後，她開始「一直在找女兒新的爸媽（E1-26-02）」。E的先生過世後，她處在一種很矛盾的狀態中，她既害怕「住在這裡，我會跟我老公走掉（E1-13-04）」，但母親卻在先生走後隔月也過世的衝擊讓她「很想跟老公走」，但還有年幼的女兒，她就算要走也得安排好女兒的新家和新父母。她開始從身邊認識的人「一一篩選」，然後發現沒有孩子的夫妻「不生

小孩真的有不生小孩的理由 (E1-26-03)」，又想到「父母不偏心真的很難」，那原本就有孩子的朋友，要真心愛她的女兒就更困難了。因為怎麼樣挑都沒有辦法挑到滿意的，她說「女兒太可憐了，已經沒有爸爸了，又要沒有媽媽了... (E1-26-05)」。就好像尋找理由說服自己的責任未了，她又想到夫家逼她拋棄繼承，還背負著父親的債務，所以她覺得應該「把拍先還一還...幫我女兒處理一下那個房子，這樣最起碼她還有那個房子嘛... (E1-04-03)」

Yalom 認為人會透過各種生活層面的種種，體認到自己的有限及終極孤獨的事實，但人們為了逃避孤獨的焦慮與恐懼，通常會用各種關係來填補與轉移，或沉溺於日常與慣性的模式中；當人一旦從「世界的沉溺」中被帶回，事物的意義被剝除時，即必須面對世界的孤寂、無情與虛無。兩位研究參與者因著配偶的死亡，及其伴隨而來的各種問題或困境，引發出她們開始覺察到：「即使在世上努力兩兩同行，孤寂仍是自己必須承受的，沒有人能與他人同死，或代替他人而死。」。即使 V 和 E 都出現「求死」的行為，實則並非真心求死，而是因為經驗到重要他人死亡的不可逆，生命的議題從此在她們眼前展開，在這樣巨大的衝擊中，她們發現到自己原是生活在世界的表象中，而如今所體認到的處境是如此痛苦而孤寂。

三、支持的力量

年輕喪偶女性傷痛的情緒感受、內心的孤寂等種種需求，即使旁人給予安慰也未必能減緩；當旁人試圖給予支持與安慰時，也未必能切合她們的真正的需要。本小節將透過兩位研究參與者的例子，探討沉浸在悲傷中的年輕喪偶女性，面對悲傷與孤寂，能夠帶給她們支持的力量。

.....他們刻意製造輕鬆快樂的氣氛，不然就是一直想推著我向前.....面對
明明就不懂還一直想幫我的人很痛苦... (V4-01-07)

V 的先生喪禮結束後，她「整天關在家裡，沒辦法睡也沒有食慾 (V1-26-01)」。

沉溺在悲痛中，接觸「外面的世界」只是更提醒她先生的離去，讓她想起更多的回憶引發情緒的崩潰與痛苦。從她為了能全心陪伴著先生辭掉工作時，前老闆就很體諒照顧著她，包括在她先生離開之後，一直積極的聯絡她告訴她隨時都能回到原本的職務，但 V 「不知道為什麼我很抗拒，甚至我老闆愈是想幫我我就愈抗拒 (V1-28-02)」。

對於朋友的關心與試圖協助，其實她都懂也覺得感謝，但同時又覺得很有壓力；她覺得朋友愈是這樣就讓她覺得好像自己應該趕快振作趕快恢復趕快走出來，但她即使心裡明白卻「就是做不到啊」，對別人來說過去的就讓他過去但對 V 來說就是過不去，因此反而更有罪咎感。

先生有個研究所的學弟 C，雖是輩分屬學弟但其實年長她與先生，V 原本和 C 只是點頭之交，對他的印象是：「很有個性很直有點怕怕的」，但很意外的是在先生住院期間，C 卻是最常來探望先生的人。爽朗的性格，不會試圖避談病情或死亡，也從未刻意說些安慰的話，卻反而能感受到關心與被照顧的溫暖。先生走後，他每天都會打電話給 V 「問我今天有要做些什麼嗎，沒有約能不能陪他這個孤單老人下班吃晚飯聊聊天啊... (V1-26-02)」。

V 回想起來自己是如何開始願意走出住處的那道門的原因，其實就是「從吃飯開始...比甚麼安慰的話還要更讓我覺得踏實和溫暖 (V1-27-04)」

另一個朋友 G，是從同學間知道她先生生病過世的事情後，透過 facebook 找到她。V 說她們幾乎每天都會聯絡，G 經常下班前會打電話說「好餓還沒吃，正要開車離開公司能不能陪她吃飯 (V1-27-03)」，或是撒嬌要 V 陪她去做這做那的。大約四五個朋友，都是從「陪吃飯」開始，而且從不說是陪她，而是要 V 陪他們。她感覺到自己被朋友需要，即使她這樣「失能」的狀態不但是被朋友需要還能給予幫助，反而將她拉出原本封閉自己生活與人際關係，不願踏出住處的狀況；然後從晚上的吃飯或聚會，慢慢變成白天的活動。V 因為這些朋友，讓她在沒有覺察之下，中斷了悲傷以及被帶離原本沉溺封閉的場域，也從不勉強她或評斷她的情緒，透過這樣全然的被接受、傾聽與陪伴，她才站了起來，開始一步一步慢慢的往前走。

V 的經驗中，很幸運的是透過幾位瞭解她也用了十分細膩的方式給予她陪伴和支持，那麼，在尋求朋友的理解卻遭受挫折的 E，又是從什麼地方獲得支持她繼續的力量呢？

因為帶著孩子，所以妳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孩子身上了...所以就...妳以為「不能」的東西，因為孩子，沒有這些以為了 (E1-29-07)

E 在先生過世的悲痛之中，其實一直很努力找出路，沒有原生家庭給予支持的她曾試圖向閨密或朋友傾訴，並希望能獲得勇氣與力量，但是結果卻是有很大的失落感；想找的人不是很忙，就是承載不了她的情緒與悲傷。但她「要為女兒撐下去 (E1-06-07)」，也因為女兒讓很多的事情慢慢地被克服，像是原本無法睡在先生過世的那張床上，卻總是因為太疲累，每晚都是還沒哄睡女兒自己就先睡著了；或是有些地方她覺得會勾起回憶不想再去的地方，偏偏女兒一直說：「我要去之前跟把拔去的那個百貨公司！」，所以只能帶著女兒去，沒想到因為「所有的注意力，都放在孩子身上」，讓 E 原本「以為『不能』的東西，因為孩子，沒有這些以為了」

再者，E 為了延續與先生創業的夢想，她獨力撐起公司的運作，白天事務繁忙，但她經常是邊做邊哭，因為身處在充滿回憶的空間裡，無法不觸景傷情；但是她說「不停的有人打電話來，打斷我的...悲傷...」，因為接手先生的公司，從未真正參與經營的她等於是從零開始，客人打來問的各種問題「...找答案就浪費了很多去胡思亂想的時間，或者說負面情緒中斷... (E1-33-02)」，E 必須要花時間處理，必須去找答案，因為想保有先生的夢想留下公司，沒有其他人能幫她只能靠自己。

在悲傷輔導的理論中，通常是透過階段論或任務取向來協助喪親者逐步走過哀悼的歷程，但在兩位研究參與者的例子中，她們其實對於「被協助」的定義與方式是非常個人化的。V 對於旁人一旦給予自己「接受幫助」的認知時，不僅深感壓力甚至會引發自責感而出現抗拒與退縮的行為，刻意想伸手去拉她這樣的方式，遠不如「求助於她」使其有動機願意主動離開原本的場域與情緒中；這或許是因為朋友們對她特質上的了解，但也由此提醒我們去理解喪偶者需要被看懂的糾結之處，迂迴的方式對與某種特質的人比過於主觀積極去「拯救」來的更為適用。E 一開始主動積極的尋求朋友的支持與協助卻受挫和習得無助，讓她不願再將自己置於可能再被傷害的處境，即使對方是無意的。

對於女兒或先生留下的公司，原是一種責任與壓力，卻因為E對於他們的愛，讓她原本沉浸在自我悲傷的狀態被暫時忘卻轉而去給予，讓她從中獲得力量。

四、與逝者重新連結

在悲傷輔導與治療的相關理論中，哀悼任務論在早期提出「處理情感分離」為最後一項任務，但根據後續臨床研究發現，人們並不會與逝者斷絕，而是發展出「持續性連結」。尤其對於年輕喪偶的女性來說，尋求與逝者永恆連結，對於她們往後的生活與生命有極大的影響。接下來本研究將探討兩位研究參與者與已離世的配偶之間尋求連結之方式。

.....這些錢，到時候就用我先生的名義捐給世界兒童展望會好了，我先生過世前兩年，其實有提到過生個孩子，但我一直沒有懷孕... (V1-17-02)

V在先生喪禮結束後，第一件做的事情就是把白包的錢全數捐給了世界兒童展望會，她說先生曾經提過或許生個孩子，但其實原本她並不喜歡小孩也不太想生；她不但捐了錢，還認養了三名該協會中需要受幫助的孩子。先生過世後兩三個月之後，她想起先生生病住院時和她聊過的很多事情，當時即使希望渺茫，他們仍規劃「等控制病情出院之後要一起去做的事情」，她想完成先生過世前說過的每一件事情。先生生前最珍惜的車子留給了她，她為了這台車去學開車考駕照；先生生前熱愛運動，那幾年特別喜歡衝浪和打高爾夫球，於是她開始認真學衝浪，練習打高爾夫球；她也開始規劃一些行程，因為先生曾說「等我出院之後我帶妳一起去世界各地旅行」。V很崇拜先生，她覺得先生什麼都會什麼都懂，多才多藝，生活豐富充實，但她怕吵怕人多不愛外出，比較喜歡靜靜地待在家裡，所以過去都是她先生帶她往外跑，她雖然跟著先生接觸過很多事物，但也只是陪著先生而已從未特別熱衷過什麼；可是先生離開之後，她覺得去做這些他熱愛的事情會讓自己覺得先生和他「在一起」，她甚至刻意練習使用左手，只因為先生慣用左手。「到現在我都還覺得需要他和我在一起 (V5-04-08)」，V說她很依賴先生，即使

先生明明已經過世了，她還是經常跟先生「對話」，「和他討論」各種事情或做決定，先生對她而言是多重角色的存在：摯友、大哥、老師和伴侶，她透過曾經一起做過的事情和約定，希望能持續和已逝的先生有所連結。

V 透過去做先生過去喜歡從事的活動或是去實踐與先生在住院時的約定與先生重新連結，這樣的方式，能讓她感受到先生是與她繼續在一起的，那麼過去 E 與先生有共同的休閒嗜好，是否也是透過類似的方式來產生連結呢？事實上，E 與先生一同創業成立的公司，才是她最大的支持力量。當初會創業是各種因緣所促成的，起初先生的工作是協助家中收購舊貨，但因為旁邊的橋要拆會影響空間，而先生所學的是美工，很會畫圖設計，因此他「一直很想出來開的是設計，往設計的方向走」，所以當婆婆說：「啊你們怎麼不搬出去讓這個房子給你大哥住？！」，E 就很鼓勵支持先生往自己的夢想實踐，自己也辭去原本的工作，陪他一起打拚。先生驟逝後，E 帶著女兒在婆家住了一年，這期間，即使她婉拒推卻生意，仍一直不停有人打電話想下訂單；被婆家要求拋棄繼承後，公司是她先生留下唯一的「遺產」，同時也是女兒從出生至今對爸爸的記憶，她沒有辦法放棄先生一輩子的心血與夢想，決定繼續獨立經營。在起初的第一年，她「體會到先生所有工作上的體會 (E1-18-06)」，因為即使她辭去工作支持先生創業，其實先生因為疼愛她，讓她專心帶女兒，很多繁雜的事務根本沒有讓他經手或操煩，她其實只是「陪著先生工作」而已。她在這一年中遭遇到很多的挫折與狀況：她說她是從不會被客人問到會，還有「當所有錯誤一起發生的時候...工廠又做錯然後司機又摔壞...工廠就是態度很差！之差！然後還直接跟妳說，以後不要做妳生意啊家 (V1-18-07)」；卻沒料想到「公司沒有讓我花到我的任何的積蓄的半毛錢 (E1-05-02)」，每個月所有的開銷高達十萬，竟然都是靠這家公司來支撐一路走過來的；她同時發現，當初先生「因為興趣架設的網路平台發揮了無限大的效益 (E1-31-03)」，讓她有源源不絕的客戶上門。E 在敘述關於獨力撐起公司這段過程的語調神情中，有著自信、滿足與欣慰；原本是因為不願放棄先生夢想而堅持，後來成為她最大的支柱，彷彿先生一直在背後協助著她，縱然死亡使他們從此分隔兩個世界，卻連結了她與先生之間持續支持著她。

兩位研究參與者在適應沒有逝者的世界裡生活的同時，試圖越過因死亡所帶來的斷

裂，尋找著和已逝配偶的連結。V的例子是透過先生的習慣、喜愛的事物或是臨終前與她的約定等與先生產生連結，模仿慣用手的習慣甚至可能是一種想要能再次與先生合一的渴望；而E是因為希望堅持先生的夢想，在努力與受挫的過程中，讓她體認到了先生當初所承擔的壓力和對她的疼愛，去回想與審視那段與先生創業後的生活點滴，透過獨自經營公司的一切，與先生重新的產生連結，這個連結給予她的支持擴及生活與心理精神層面。

第四節 孤獨與關係議題

Yalom 對於「孤獨與關係」中曾提到，人為了對抗終極孤獨的恐懼，會尋求「關係」所帶來的力量，我們因為匱乏或恐懼而渴望從他處或他者獲得關係與愛。兩位研究參與者皆因配偶死亡產生連結斷裂，被拋入一種無法選擇的孤獨感中，配偶的死亡會帶來的罪咎感，引發孤獨感，但為了為了能繼續往前，她們會尋找新的關係支持自己繼續往前。

一、 配偶死亡所引發的罪咎感

V 對於先生的過世感到自責，她說因為自己原本不想生孩子也不想結婚，只想按照自己的想法過日子，工作一直很順利所以也沒想過要規劃什麼未來，先生也都隨著她，但是私下他連同V都沒去想得很多事情都規劃了未來的藍圖，所以她認為「如果我至少能多留意他的健康提醒他不要過度勞累（V7-01-04）」先生就不會罹癌，或者是因為他太多壓力不開心，而自己沒有盡到體貼與分擔的責任。V相信其實原本這一切不會發生，一定是哪個環節出錯了而且是她的疏忽所造成。V說一開始，先生曾經提過，如果病情控制住出院之後，他們搬去與婆婆同住，她去接手婆婆原本的工作，在鄉下過生活；但是從小到大無論成長、讀書或工作都在大都市的她明白表示自己的恐懼和不願意，「我先生只是嘆口氣看著我沒有再說什麼（V7-03-04）」，但這件事讓她感到內疚，是不是因為自己拒絕讓先生覺得自己不願意陪著他而影響了他的求生意志或

是讓病情惡化。

先生過世前的兩個多月，V 趁著學期末陸續把各處授課的工作一一辭退，但還留著一兩處下午時段的課，每次她要離開病房時，先生會拉著她的手說：「妳早點回來。我等妳回來。(V1-28-02)」。她說當時其實心裡很矛盾，以前都是她在等先生忙工作、打球或去找朋友打牌，先生很愛往外跑，但有些場合她不想跟著去，也不會勉強先生配合她別去，所以經常會是她在等先生；當先生病體衰退到無法離開醫院，甚至活動範圍只剩下病房與病床，而開始把重心與注意力放在她身上時，其實也是有壓力，她會想要暫時離開出去喘口氣，但一離開沒多久又想快點回病房陪先生。「妳早點回來。我等妳回來。」也是先生對她說過的最後一句話，她一直忘不掉這句話，想起先生當時如何殷切地等著她回去，或許因為沒有見到她最後一面而遺憾，她感到非常自責。

相較於先生是因病過世的 V，E 對於先生驟逝於心因性休克有極深的罪咎感，她覺得先生因為疼愛她獨自承擔了很多的壓力與責任，才會造成他的死亡。生了女兒之後她「從來沒有半夜起來餵過奶 (E1-07-04)」，創業之後粗重繁瑣的事務也都由先生自己負責，在她接手公司營運之後，體會到了當時先生所有的壓力與辛苦，讓她自責「沒有幫他解憂」，「可以做更多但為什麼都沒有做 (E1-18-04)」。她認為先生之所以會心臟塞住是「抑鬱而終 (E1-19-06)」，因為他先生走的時候正處於夫妻關係最低潮的時期，對於工作上的壓力與煩惱不但沒有分憂解勞，還因為自己原生家庭的狀況增添先生的煩惱：妹妹在四年前燒炭自殺時，是先生陪她去的現場，必須面對她摯親的妹妹死亡帶來的衝擊，還要應對丈人的不講理；母親的身體與精神狀況不好又堅持不願同住，「我老公過世前兩個禮拜就每個禮拜兩三次(打電話)叫我老公(E1-19-05)」。E 認為一切都是自己帶給先生過大的壓力與負擔才會引發他的猝死，讓女兒年幼就失去父親。

罪咎感的，是起於 V 與 E 在認知上對於死亡的發生視為一種「錯誤」，必須有人為這個錯誤「負起責任」，所以先生死亡前所發生只要與自己有關的不愉快，似乎都成了造成死亡的原因，而自覺難辭其咎，相信這樣的悲劇與自己脫離不了關係，若是能做到該做的或沒有做某些不該做的事情，她們的另一半就不會過世；正因為自己是先生

最親近最相信的人，但卻沒有盡到責任，這樣的自責感一直存在於她們心中，深受折磨與煎熬。E的例子尤其明顯，她在先生離世後一年半中到現在仍持續不停地尋找各種方式讓自己能夠「不再自責（E1-36-02）」。

二、配偶死亡所引發的孤獨感

生命與死亡是相依相存的。Saint Augustine 說：「只有在面對死亡時，人的自我才會誕生。」，V 雖然並非垂死之人，但她陪伴先生經歷死亡；當先生從健壯到逐漸衰弱，她看見了身體上的變化：無法進食而消瘦、因黃膽改變膚色、因器官功能逐漸失去而水腫內出血的小腿、用盡力氣也僅能勉強起身於床側排便、無法排尿的生殖器官異常的腫大... 她對於先生抽腹水的畫面非常深刻：

.....就直接坐著抽啊...護理師拿來一支好粗好長的針，連著管子與桶子.....當針插入腹側的時候，我忍不住把頭轉過去...你能想像自己身體插進一支...然後抽腹水的過程...因為要讓它慢慢流慢慢流...也不能抽過多...很可怕...我不知道他怎麼能忍受...不是疼痛的問題...是那種過程...很...我沒有辦法形容...我講不出來...如果看過你才會懂我在說什麼...（V6-03-05）

她隨著先生同在癌病的世界裡，他臨終的狀態中，過去那個熟悉而穩定的世界突然變得陌生，原來物質世界的存有變的詭異而不真實，無論是時間、空間或既存的一切，她描述病房的門就像連接著兩個不同的世界，「時間空間感都和（病房）外面的不一樣（V6-02-07）」，甚至會覺得「也許...只要我們永遠待在這裡，他就能一直在我身邊不會死...（V6-02-08）」。陪病的過程與死亡的分離，將她推進一種存有的孤獨中，事物的意義如同被剝奪，她從此看見人與世界原是分離的真實，從此面對的是旁人難以理解的孤寂、無情和虛無感；但「回到日常世界」的她，不自覺得陷入一種詭異的恐懼狀態中，她說「我的世界垮了」，但所謂的「世界」象徵的是他先生，還是那個原本沉溺的日常世界？握著先生的手看著他嚥下最後一口氣，讓她真切體悟到「原來人的一口氣是那麼

輕易就沒有了」，生命的結束是「一瞬間的事情」；她說「甚麼都沒有意義了」是因為這一切促使她開始意識到關於生命意義的問題。V 即使有朋友網絡的陪伴與支持，但那份孤寂感、與日常世界變得格格不入的感受，依舊是她必須獨自去面對的，或許就是因為與先生的情感與生活緊密，因為先生在她生命中扮演角色的多重與重要性，在失去配偶後出現的空洞也更深。相較於V，E 所承受到的孤獨是否相同？

E 在先生過世之後，最大的困境先是面臨到人際上的孤獨：妹妹四年前自殺、先生的驟逝、母親在先生走後隔月也離開、與父親的疏遠不往來...原生家庭的破碎，夫家又將先生的死怪罪於她，於是她轉向尋求閨密的支持，但結果依舊受到挫折與傷害，之後她甚至認為「先自己一個人好了，就是也不要...處理人際關係 (E1-29-03)」。被夫家要求拋棄繼承的她只剩下一筆存款，面對每個月開銷高達十萬的經濟的壓力，堅持繼續經營與先生一同創業的夢想。E 的現實處境是孤單的，精神上也是的孤獨的，因為她渴望從親近的朋友得到理解與支持，但她最痛的是最好的朋友卻回她一句：「妳如果要一直這樣的話妳真的會沒有朋友欸！(E1-33-06)」，讓她所體悟到的是「親近的...朋友...反而躲得遠遠的... (E1-36-04)」。

再者，先生的驟是勾起的是她原生家庭破碎的痛，比起談及先生時幾乎多是甜蜜開心的回憶，她陳述了更多是原生家庭過往傷痛的種種，包括妹妹的自殺、對母親的不諒解以及父親的蠻橫不講理。E 陷入喪夫之痛後更大的挫折是在於她無法連結到渴望獲得支持的人際網絡，以至於她在生活或是精神上都不得不必須「靠自己」，她非常沉痛而緩慢的說出：

就是別人沒有鼓勵妳但是妳要鼓勵妳自己，因為我周圍沒有人會跟我說

這些話...真的沒有...然後...我就只能...自己跟自己說話... (E1-35-03)

不想再繼續「製造機會」讓他人造成自己的傷害，E 嘗試其他途徑，包括尋求團體（喪偶協會），或是專業的精神科醫師，以及書本的閱讀帶來心靈上的能量。她「很努力在找方法」透過一本書的引導，回想妹妹從長期憂鬱到自殺身亡，她意識到「家裡的人一直都不會處理情緒這件事情 (E1-39-01)」，於是開始練習與自己「對話」，與自己的悲

傷與孤獨共存。

從兩位研究參與者的對照，雖然都是經歷喪偶而使原本的世界與關係聯結產生斷裂，V 和 E 在體認孤獨的途徑不同，處境孤獨的原因也不同。V 在朋友網絡是能給予相當的支援與支持，但因為陪病而進入與先生共在臨終世界中，死亡的孤寂顯現於她面前，她再也無法視而不見的繼續躲在原本被遮蔽的世界裡存活。Yalom 認為，存在孤獨與人際孤獨是密切相關的，脫離人際的結合會把人推進存在孤獨。E 的途徑即是透過現實生活壓力與人際孤獨造成的孤立，進而體驗到了自身存在的孤獨；先生的驟逝帶來悲痛，也同時帶她去審視過去妹妹自殺後在她心中的陰影與尚未處理的議題，使其最終還須回歸到自身尋求答案。

三、尋求關係的連結

在兩位研究參與者經歷喪偶之前，從未思考過關於依附與分離（結合與孤獨）的問題，日常世界的一切是依循著既定的規則與順序進行；而另一伴過世之後，死亡分離所引發的斷裂與孤獨感所帶來的痛苦，依舊會驅使她們轉向他者尋求關係的連結獲得力量或填補。

V 大約先生離世半年後開始發展一段新的親密關係，當時她處於悲傷的急性期，需要依靠酒精才能入睡，企圖自殺，但對方都陪在她身邊沒有離開，所以她試著要走向他，但遇到的困難是「對再度建立親密關係有很大的恐懼（V5-02-05）」。她說自己會因為接受另一個男性而產生罪惡感，尤其時她覺得快樂開心的時候。V 在這段關係失敗之後大約三年又嘗試另一段關係，但這次出現更多問題。她不自覺會從對方身上「看到和我先生很像的地方」，相處時會留意「和我先生相似的習慣或是動作（V5-03-02）」。她懷疑自己是因為把對方看成先生才會在一起，與對方相處時會有極大的情緒起伏；V 不自覺會用對先生的標準來評量或測試對方，想要主導這段關係能朝向與先生原本能有的未來藍圖，最後對方壓力太大提出分手。先生的過世帶給 V 的傷痛造成大很大的陰影，她說

她「不想再次承受失去另一個人的可能 (V5-02-03)」，她處在一種很矛盾的狀態，一方面對先生的思念讓她想找和先生相似的人，但又害怕再把重心放在另一個身上，她嘗試了兩次結果都很不愉快，讓她更加退縮，不願再敞開自己的心，抗拒也恐懼走入婚姻或家庭，所以目前她選擇維持一種「很像床伴的關係」，雙方都是一對一，但是平日各忙各的，只有周末見面，無論是生活或是交友圈都不要有交集，她認為自己不會再有重新和誰建立關係或走入婚姻的可能性，太多交集只會在分開時讓雙方都很痛苦，找個沒有那麼愛自己人的至少分開時對方不會受傷，自己也不會太自責。文本中反覆出現多次「等」和「鑰匙（聲）」的字詞，對照她後續描述她意識到自己會很神經質的留意交往對象出現前和離去時的「聲音」，好比接近對方每次會來的時刻，一樓刷卡的門打開的聲響和大門開鎖的聲響，或是「當他離開時關上門的聲音，我會突然覺得很失落 (V6-04-20)」。

V 在關係上的受挫，在於她想透過一段關係在生活上獲得當初先生還在時的安穩感，卻因為恐懼再度重演失去先生時的痛苦而抗拒真正「建立關係」。

不同於 V 試圖在親密關係上尋找彌補和替代的狀態，E 即使在朋友網絡上受挫與退縮，卻很努力的一直在找各種方式給自己支持與力量，好比她去看精神科醫師、接受喪偶協會安排的諮商，或是試圖從各種相關的書籍中尋求答案與方法。同時，E 在接手公司的營運之後的頭一年中，經歷各種的困難與挫折，讓她體認到了先生對她的疼愛，過去她只需要開心的生或和帶孩子然後陪著他工作，其他繁瑣的一切問題或壓力，先生全都攬在身上替她遮擋；如今這樣的遮蔽不在，E 得從零開始學，遇到各種狀況都得自己去決定，當所有狀況都同時發生時，她該怎麼處理，這一切，都不能再依賴先生了。她在尋求朋友的支持受挫之後，她不想再繼續「製造機會」讓他人造成自己的傷害，轉向嘗試尋求團體、專業的精神科醫師，以及書本的閱讀。透過一本書的引導，開始練習與自己「對話」，與自己的悲傷與孤獨共存，E 所發展出的是與「自我的關係」的重新認識與建立。

第五章 討論、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以主題分析為研究方法，針對兩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於治喪期及後續之悲慟經驗進行研究，綜合文本分析資料做廣度的討論，以及提出後續研究的建議，同時反思整個研究過程中的不足及缺漏之處。

第一節 綜合討論

綜合本研究兩位研究參與者的文本內容予以分析歸納，整理重點如下：首先研究者發現兩位研究參與者適應皆十分不良：即使V是已知先生罹癌與可能死亡時間，在悲傷輔導與悲傷療癒的理論中被界定為「預期性悲傷」，而能對即將到來的死亡失落提前預備，但從確診到離世僅有三個多月的時間，且對於正值青壯年、先生剛獲升遷與正在規劃買房和婚禮的V而言，這樣的噩耗仍屬於「非（在當時人生階段與規劃中的）預期性悲傷」。兩位研究參與者都是年輕的女性，與另一伴的情感與依附都正濃烈，面對這樣突如其來的打擊，在心理上是難以接受的。而在現實層面上，她們面臨到自我意識與傳統父權思想的拉扯以及孤寂感或許和所生活的區域是在都會型城市有所關連。其二，治喪儀式無法達到其所設置之原有意義與功能，：兩位研究參與者在夫家皆是年輕的媳婦角色，對於喪禮根本毫無主導權，她們的配偶身分顯然不受到重視需求也被忽略，尤其是V在治喪期間與夫家產生的衝突，似乎也是導致日後雙方關係從原本互動良好的狀況惡化的導火線；治喪期間與喪禮儀式原是要陪伴在世者過度，但她們受到忽略也似乎是造成哀悼過程無法透過其引渡承接到之後階段的主要原因。其三，兩位研究參與者在關係上皆受到阻礙：V在親密關係發展一在受挫與失敗，E則是在朋友人際網絡中受挫與退縮，她們各自在所需要的關係支持上都無法順利的發展，顯示出關係議題是年輕喪偶女性所面臨到最需要卻也是最艱困的難題。

第二節 研究結論

本節根據本研究以主題分析為研究方法，針對兩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於治喪期及後續之悲慟經驗進行研究，綜合文本分析資料做廣度的討論，並得到以下四個結論：

一、受父權家庭結構制約的女性自主意識

傳統的社會文化脈絡中，女性仍是附屬於夫家的媳婦角色，有其位階身分的限制和要求，即使婚前擁有獨立與自主性，在嫁進夫家後，她們被放置於一個家族中且是透過先生的位格來連結和附加意義，在面對傳統父權制度與家族結構，所遇到的都是不受尊重與被忽略的狀況。受過教育年輕的女性，其實是擁有工作能力並且能夠經濟獨立，也擁有女性的自我意識，但根據兩位研究參與者的狀態來分析，她們在衝突發生時多數時候是選擇沉默，或另外想辦法而儘可能避開衝突，顯示父權與家族的觀念其實也已經內化，她們的自我意識並不夠強烈到與傳統文化價值抗爭，這樣的矛盾與擺盪，反而是增添他們的痛苦與折磨。

二、為夫家服務、不具療癒功能的喪儀

過去的研究認為，喪禮或死亡儀式的主要目的，是幫助生者認知死亡的真實性，同時具有宣洩情緒及療癒的功能，藉由各種儀式讓喪親者表達真正情感並感受其他親友給予支持。但從兩位研究參與者的例子中，除了年輕喪偶女性在夫家中並無主導權以至於她們的需求被忽略犧牲，也反映出目前公開的儀式與喪禮標準流程並非為此族群而做，無法符合她們的需求，造成她們在情感表達上受到限制，因而僅能透過某些個人的儀式或是具個人意義之物件來得到安慰與轉移。所謂的治喪流程儀雖有其傳統意義和目的，若不能合於當事人之情感與心理需求，儀式淪為一種僵化的流程，年輕喪偶女性便僅能依靠著個人儀式或遺物來陪伴支持給予她們「過渡」。

三、親密關係斷裂後的生活適應困難

年輕喪偶女性在另一半過世之後，會陷入一種旁人難以理解的處境。逝者已逝，但對她們而言，彷彿自己的某個部分也隨之死去，她們像是站在生與死兩界的分線上，背負著摯愛死亡所帶來的斷裂與衝擊卻得繼續獨自存活。在治喪階段就已經無法透過合於她們需求的儀式予以過度，使其在死亡失落所引發的悲傷失落無法給予表達的空間與機會，緊接著又要重新適應逝者不在的生活及其伴隨而來的各種問題或困境，以至於她們哀悼歷程走的艱辛緩慢

四、持續承擔家族名分下的倫理重責

年輕喪偶女性先生過世後，她們還要面對傳統文化脈絡處境之下的難題，先生位置空缺卻被夫家人替補，她們陷入「有夫之名」所要負起的義務責任，卻沒有得到照顧與庇護，包括日後的生活與經濟都還得靠自己獨自承擔，甚至還會因為先生過世受到指責與怪罪。

兩位研究參與者，都是典型的都會女性，原本理應是具有年輕、學歷、工作能力等優勢，為何在配偶離世之後的悲傷哀悼歷程中卻成為「年輕」、「女性」、「喪偶」的三重弱勢且適應如此不良，綜觀其原因，台灣年輕女性在進入婚姻關係之後，仍會被置於傳統的社會文化脈絡之下，對於年輕喪偶女性的要求或是治喪期間的公開儀式等等，幾乎都是從夫家的觀點與角度出發，她們的需求是受到忽略與犧牲的，尤其是現在的年輕女性多數擁有女性自我意識，傳統與自我之間的矛盾，會讓她們有更多的拉扯與掙扎，若有子女在此階段仍舊年幼，年輕喪偶女性還需獨自承擔養育子女的責任與壓力，使得年輕喪偶女性哀悼歷程走得如此艱難辛苦與漫長。

第三節 研究建議

根據本研究的發現以及結論，針對後續研究給予以下的建議。本研究針對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的治喪及悲慟經驗進行分析與描寫，是基於過去對本土年輕喪偶女性研究之缺

乏，關於喪偶哀慟經驗多數著重於悲傷輔導與療癒層面，以及治喪相關研究僅探討儀式的意義與目的；因此本研究以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的主觀經驗為出發，其所處的社會文化處境為脈絡全景，探究遭逢喪偶的台灣年輕女性於的置身處境及其於治喪期及後續所需面對的失落議題與困境，可作為未來研究之基礎參考：

- 一、可延伸探討喪偶女性一年後的悲慟經驗
- 二、可增加研究個案數獲取更豐厚資料。
- 三、可仿病友團體，成立年輕喪偶女性網路平台，提供溝通紓解情緒的管道。
- 四、針對年輕喪偶女性特別需求撰寫悲傷療癒的自助手冊，協助渡過悲傷期。

第四節 研究反思

本研究的設定研究對象為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最初想法是因自身喪偶後遭逢困境與生命歷程多年仍舊仍未完全走過，且在文獻資料缺乏之下所引發動機。在尋找研究參與者的過程中屢遭挫折，除了研究者希望能聚焦於喪偶後治喪期間，因此喪偶經驗須一至五年內之設定，且年輕喪偶女性參與研究之意願普遍不高，因此在尋找適當的研究參與者並不容易，以至於最後僅能篩選出兩位最符合條件之女性。研究參與者E於五年內接逢三位親人過世，屬複雜性悲傷，資料豐富但超出本研究之探究範圍，十分可惜。再者，有無子女之條件，會使年輕喪偶女性在現實生活上面臨的狀況不同，以及面對夫家家族時角色上的差異，多少在自我選擇與社會文化期待的拉扯之下有所不同考量與選擇。再者，兩位研究參與者皆屬於都會型女性，且個案數少，本研究結果並不能代表台灣年輕喪偶女性，是本研究受限制之處。由於兩位研究參與者有其喪偶期五年與兩年之差別、配偶共同生活時期的長短不同，和婚後有無子女的差異，所成長生活之區域以及研究個案數等研究限制，因此建議未來有興趣之研究者可先區隔後再進行研究與探討。

參考文獻

中文部分

- J. William Worden (2011)。 *悲傷輔導與悲傷治療心理衛生實務工作者手冊* (第三版) (李開敏等合譯)。台北：心理。
- 王上銘 (2010)。 *意外喪偶婦女復原力展現之研究* (碩士)。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 王別玄 (2011)。談悲傷輔導與臨終關懷—以禮儀服務的角度關照。 *中華禮儀*, 25, 64-66。
- 王國慧 (1998)。 *漁村婦女喪偶後的心路歷程* (碩士)。國立中正大學，嘉義。
- 石世明 (2008)。悲傷輔導新觀念—從心靈成長到悲傷轉化。 *腫瘤護理雜誌*, 8 (1), 27-33。
- 余安邦 (2003)。寡婦情蘊世界之詮釋：文化心理學觀點。 *情、慾與文化*, 151-223。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台北。
- 李玉嬋、林美麗 (2012年6月)。喪夫的悲傷輔導與轉化過程--重鬱症患者心理治療。 *諮商與輔導月刊*, 318, 13-16。
- 李玉嬋、李佩怡、李開敏、侯南隆、張玉仕、陳美琴 (2012)。 *引導悲傷能量：悲傷諮商助人者工作手冊*。台北市：張老師。
- 李孝禹 (2015)。 *禮儀師對喪親家屬悲傷關懷之研究* (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何長珠 (2008)。悲傷影響因素之初探。 *生死學研究*, 7, 139-193。
- 何長珠、釋慧開 (2015)。 *悲傷輔導理論與實務：自助手冊*。新北市：楊智。
- 余德慧、許敏桃、李維倫 (2003)。 *從家庭失親處境探討集體化的形成過程*。(華人本土心理學研究追求卓越計畫執行成果報告編號 89-H-FA-01-2-4-5)。台北，教育部。
- 許敏桃、余德慧、李維倫 (2005)。哀悼傷逝的文化模式：由連結到療癒。 *本土心理學研究*, 24, 49-84。

- 易之新譯 (2003)。存在心理治療(上)：死亡。台北市：張老師文化 Yalom, I. D., 1980.
- 周玲玲 (2001)。癌症病逝者其中年配偶悲傷適應之研究 (碩士)。東海大學，台中。
- 吳家鳳 (2008)。看見台灣真女人：初為喪偶單親母親之生活經驗 (碩士)。國立陽明大學，台北。
- 林斐霜 (2002)。中年喪偶婦女生活經驗之研究 (碩士)。嘉義大學，嘉義。
- 林綺雲 (2009)。生死諮商的社會與社會基礎。諮商與輔導月刊，282，52-57。
- 林綺雲 (2009)。療癒花園—失落、悲傷與生命轉化的心靈花園。諮商與輔導月刊，281，53-60。
- Van Praagh, J. (2004)。走出哀傷 (胡英音、張志華譯)。台北市：宇宙花園。(原著出版於 2000)。
- 高淑清 (2008)。質性研究的 18 堂課—首航初探之旅。台北：麗文。
- 徐閻穗 (2005)。喪偶女性婚姻觀與再婚態度之研究 (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袁麗芳 (2009)。非預期性喪偶婦女調適失落與哀傷之研究 (碩士)。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
- 尉遲淦 (2011)。從悲傷輔導的角度省思—傳統禮俗改革方向。中華禮儀，24，13-18。
- 陳采勳 (2012)。逝者真的已矣？青壯年喪偶者與逝者持續性連結經驗之研究 (碩士)。國立交通大學，新竹。
- 陳素惠 (2010)。論喪親與悲傷失落之危機諮商。諮商與輔導月刊，291，16-18。
- 陳惠茹 (2015)。喪葬儀式中禮儀師對家屬的悲傷輔導 (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陳美慧 (2014)。喪親照顧者悲傷調適經驗之研究：以居家護理「生命光碟製作活動」為例 (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陳靜宜 (2009)。老年喪偶女性的家族網絡類型變化與憂鬱傾向之研究 (博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台北。
- 曹桂榮 (2004)。喪偶婦女悲傷反應與復原之研究 (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薛惠娟 (2013)。「遺體 SPA」對喪親家屬的意義及其影響之研究 (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張玉薇 (2001)。死亡與孤獨—喪偶女性諮商助人工作者之寂寞經驗研究(碩士)。國立嘉義大學，嘉義。
- 張覺元 (2005)。與君別後—喪偶婦女的生存圖像(碩士)。國立東華大學，花蓮。
- 張靜玉等合譯(2004)。死亡教育與輔導。台北市：洪葉。Charles A. Corr, Clyde M. Nabe, Donna M. Corr.
- 鈕則誠 (2003)。醫護生死學。台北市：華杏。
- 鈕則誠 (2007)。殯葬學生命教育。台北縣：楊智。
- 鈕則誠、趙可式、胡文郁 (2001)。生死學。台北市：國立空中大學。
- 鈕則誠 (2006)。殯葬學概論。台北市：威仕曼。
- 楊國柱、楊義成 (2014)。殯葬「自主」還是「他主」？*中華禮儀*，30，43-46。
- 楊國樞 (1992)。父子軸家庭與夫妻軸家庭：運作特徵、變遷方向及適應原則。論文發表於中國心理衛生協會主辦之「家庭與心理衛生國際研討會」，台北。
- 蔡文瑜 (2001)。女性喪偶者的悲傷調適歷程研究(博士)。臺灣師範大學，台北。
- 蔡昌雄 (1999)。從精神轉化觀點談悲傷與失落。*生死學研究通訊*，2，9-14。
- 潘英海 (1994)。儀式：心靈的敘說與數術。台北：遠流。
- 潘宏泉 (2009)。喪禮告別式追思光碟對重要親人的存在意涵(碩士)。南華大學，嘉義。
- 鄭芳庭 (2011) *虛與實的交會：結合哀傷夢的哀傷經驗*(碩士)。國立東華大學，花蓮。
- 蘇完女、林秀珍 (2010)。從意義建構觀點談喪親者的哀傷調適歷程。*諮商與輔導*，294，46-51。
- 蘇絢慧 (2006)。喪慟夢～非預期喪親者夢見已故親友經驗之敘說研究(碩士)。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台北。
- 蕭高明 (2014)。中年喪偶婦女哀傷與持續連結之研究(博士)。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彰化。
- 蘇絢慧 (2008)。於是，我可以說再見。台北：寶瓶。
- 蘇絢慧 (2003)。請容許我悲傷。台北：張老師。
- 龔頌美 (2006)。斷裂之後的在生——媽媽驟逝對我的影響之自我敘說(碩士)。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台北。

外文部分

- Baughner, R. (1997). *A guide to understanding guilt during bereavement*. Bristol: Caring People Press
- Baughner, R. (1997). *A guide to understanding guilt during bereavement*. Bristol: Caring People Press.
- Bonanno, G. A., & Kaltman, S. (1999). Toward an integrative perspective on bereavement . *Psychological bulletin*, 6(125), 760-776.
- Borins, M. (1982). Grief Counseling Canadian Family Physician, 41, 1207-1211.
- Hooyma, N. R., & Kramer (2006). *Living through loss : Interventions cross the life spa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Huang, F. Y. (2008). *Bereavement and Culture*. The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PhD Dissertation, Manchester.
- Lendrum, S., & Syme, G. (2004). *Gift of tears: A practical approach to loss and bereavement in counselling and psychotherapy*. New York: Taylor & Francis.
- Martin, T., & Doka, K. J. (2000). *Man don't cry woman do: Transcending gender stereotypes of grief*. Philadelphia, PA: Brunner Mazel.
- Nolen-Hoeksema, S., & Larson, J. (1999). *Coping with loss*. Mahwah, New Jersey: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ion, Inc.
- Parkes, C. M. (2000). Bereavement as a psychosocial transition. In D. Dickenson, M. Johnson, & J. S. Katz (eds.), *Death, Dying and Bereavement*. London: Sage.
- Ungar, L., & Florian, V. (2004). What helps middle-aged widows with their psychological and social adaptation several years after their loss? *Death Studies*, 28(7), 621-642.
- Walter, C. A. (2003). *The loss of a life partner : narratives of the bereaved*.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Wortman, C. B., Silver, R. C., & Kessler, R. C. (1993). The meaning of loss and adjustment to bereavement. In M. S. Stroebe, W. Stroebe, & R. O. Hansson (eds.), *Handbook of bereavement, theory, research and intervention* (pp. 349-366).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附錄

附錄一 訪談同意書

本研究主題為「台灣年輕喪偶女性的治喪及悲慟經驗研究」，探討女性喪偶之後到喪禮儀式結束期間，所面臨到的各種處境與壓力之下在心理與精神層面所需要的支持，希望透過您寶貴的生命經驗來協助探討此研究。

本研究採用質性的深度訪談法，訪談時間每次約 120 分鐘，可依照您的時間彈性調整，訪談地點以您方便舒適為原則，訪談次數則依實際狀況增減。

本研究為了瞭解您的生命經驗，因此需要談及過往，且在訪談間需要錄音存檔並轉騰為逐字稿，便利寫作之進行。若您在訪談過程中因觸及感受而產生情緒，可隨時要求中斷訪談或錄音，或是訪談過程中如有任何涉及個人隱私或違反訪談倫理之處，本人可拒絕回答，亦保有隨時退出此研究及訪談的權力。所有訪談內容都遵守保密原則及隱私權相關規定，所有訪談資料不會對外公開，並會以匿名的方式存檔並妥善保管。此研究僅供學術用途，資料只有研究者及相關人員使用，發表時也不會提及您的真實姓名或身分。錄音檔僅予研究者本人做逐字稿謄寫且不能公開給第三人，並且在研究結束之後研究者會將錄音檔全部刪除。

經由說明後，本人已詳細瞭解上述研究方法及可能產生的不便與利益，有關本研究的疑問也獲得詳細解釋。本人同意並自願參與本研究，且持有同意書副本。

受訪者簽章：_____ 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連絡電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研究者簽章：_____ 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連絡電話：_____

通訊地址：_____

附錄二 正式訪談大綱

1. 您與先生是怎麼相識的？請您描述你們之間的相處方式與互動關係。
2. 請問您先生過世原因為何？
3. （得知）先生離世時，您是在他身邊嗎？請您描述一下當時的狀況。
4. 請問您與婆家之間的互動與關係，先生生病／過世前後的差異如何？
5. 您先生離世後，安置的過程與安置之後接下來做了些什麼？
6. 請問您先生的後事是如何選擇和決定的？
7. 從先生離世到告別式期間，有什麼讓您印象特別深刻的事件嗎？
8. 您有夢見過您先生嗎？
9. 請您稍微描述一下喪禮前一晚的情況。
10. 請您描述喪禮進行當天的過程和情況。
11. 喪禮結束後您做了些什麼？
12. 先生離世前後生活上發生了什麼變化？
13. 在喪禮儀式結束之後，回想起這個過程中，有哪些部分讓您印象深刻或帶給您什麼樣的影響？

附錄三 主題分析法之文本分析

逐字稿	發現事件及視框	
	編碼	意義單元
<p>M：可以請你先簡短的敘述你與過世親人的關係及他是如何過世的嗎？</p> <p>V：嗯...我先生，他是... <u>癌症</u>過世的.....</p> <p>M：是哪種癌症呢？</p> <p>V：...<u>肝癌</u>\... 他是肝癌... 【V1-01-01】</p> <p>M：你可以描述一下當時你先生過世的情形嗎？當時你在場嗎？</p> <p>V：嗯...（聲音有點哽咽，稍微低頭眼神往放在膝上的雙手看） 嗯... 我在... 當時病房裡就只有我和我先生... 那天是周日... 晚上大約...十點半... 原本他在睡覺... 嗯... 其實是昏睡... 對... 後來... 因為他那時候已經有接一台心跳觀測的儀器了，因為當時的某個甚麼指數已經很高，他又很久沒排尿\... 醫生就說他接下來可能時間已經不多了... 要我們注意觀測儀器上的警示燈，如果響了就要馬上按緊急通知鈴..... 後來... 燈就突然嗶嗶叫了↗，我按了鈴然後打電話給小姑，她在樓下的餐廳吃晚飯，當時我很慌，護理人員和醫生進來看他的狀況，因為已經簽過不急救的單子，醫生簡短說明後就是看著儀器唸一些數字之類的，我和小姑一直握著他的手（雙手突然緊緊交握住）..... 小姑也打電話給大伯和我婆婆，大伯才剛離開醫院不到兩小時，在半路上又趕了回來，婆婆傍晚時已經搭火車回去南部了... 然後，我一直看著他的臉，邊唸往生咒嘴一直發抖，然後不知道過了多久，醫生宣布他死亡的時間，用被單蓋住他的臉\...</p>	V1-01-01	過世原因
<p>M：你還記得那時的感受和情緒狀況嗎？你有沒有哭？</p>	V1-02-01	情緒反應—沒有哭
<p>V：沒有\，<u>當時我竟然一滴眼淚都沒掉</u>... 【V1-02-01】 小姑情緒很激動... <u>我只覺得很不真實\然後腦袋一片空白，好像突然沒有感覺</u>... 【V1-02-02】</p>	V1-02-02	感受—不真實、空白、麻木
<p>M：那醫生宣布你先生過世之後，你們做了甚麼？</p>	V1-03-01	感受—時間靜止
<p>V：<u>我站在他病床旁邊，覺得時間好像突然停止了</u>【V1-03-01】，<u>結果是護理人員過來問我們是要她們幫忙擦拭還是我們自己來，我們說要自己來，但擦到一半，她們就催我們快一點，說我們太慢了</u>【V1-03-02】，<u>然後我看到我先生嘴半張著，有黑黑的水一直從嘴裡流出來，我一直擦還是一直流一直流</u>...我</p>	V1-03-02	遺體—護理人員的方式，協助擦拭與催促
	V1-03-03	病逝後的遺體狀態，讓人

<p>看著他的臉覺得很陌生，覺得躺著的那個人不是他</p> <p>【V1-03-03】，我覺得我的四肢動作快不起來【V1-3-04】，護理人員就邊擦邊催我們，我覺得很不舒服，因為她們動作很粗暴，好像只想快點處理掉這個屍體然後送走...【V1-03-05】</p> <p>M：那你們幫妳先生擦拭過後呢？</p> <p>V：就推到地下室一個助念室，有個穿著黑西裝白襯衫的年輕男生來接，他滿客氣動作滿輕的【V1-03-10】，但是等大伯說他有聯絡認識的禮儀師之後，那個男生就把我先生的推車停好然後說那他先離開了。</p> <p>M：你知道那個男生是誰嗎？</p> <p>V：本來不知道，以為是醫院的服務人員，後來他離開時我才知道原來也是禮儀公司的人。</p> <p>M：他有給你甚麼特別的感覺嗎？</p> <p>V：本來覺得好像是為我們服務的，可是他一聽我們有其他禮儀公司的人要過來，雖然是沒有態度不好，但其實可以隱約感覺到... 嗯～就是那種：喔那不關我的事了的感觉【V1-04-01】。其實後來有點不太舒服...</p> <p>M：你剛有提到你大伯有聯繫認識的禮儀師嗎？能不能描述一下後來接觸的過程？</p> <p>V：嗯，我們等了大約半小時吧，因為醫院離市區滿遠的我想，來了一位四十多歲的先生，非常客氣的和大伯握了手然後也和我們點頭示意，詢問了我們的身分然後他說接遺體的車在停車場等了，我印象中有幫我先生蓋了一條黃色的布巾，上面印著佛阿蓮花的圖案吧...【V1-05-01】 然後就把我先生送上車，說是要先到二殯去把遺體安置在冰櫃，所以我們就一起去了，我和小姑坐著黑色的香型車和我先生一起，大伯開車，那個開車的是一個很年輕的女生，然後到了殯儀館，我們跟著禮儀師和那個女生推著我先生進去，禮儀師跟殯儀館的人說了一聲然後我們填資料，就帶我們去一個很大的像冷凍庫房的地方，有一格一格的鐵櫃，然後拉開其中一個，然後殯儀館的人就兩個人把我先生抬到櫃子的裡面，把我先生的球鞋脫掉，然後要把他推進去櫃子裡【V1-05-02】，因為我先生很高，他們推進去時還卡到然後像塞甚麼滿出來的東西那樣塞他，我那時很生氣想說怎麼這些人都這麼粗魯，我忍不住說了一聲麻煩你們輕一點，然後他們有說拍么ㄟ，可是一點也沒有真的不好意思的感覺【V1-05-03】，後來我要拿走我先生的球鞋【V1-05-04】，可是它們不給，然後禮儀師說一般不建議我們拿回去，怕遺體上的一些細菌對我們不太好，他說的很客氣很婉轉，但我覺得</p>	<p>V1-03-04</p> <p>V1-03-05</p> <p>V1-03-10</p> <p>V1-04-01</p> <p>V1-05-01</p> <p>V1-05-02</p> <p>V1-05-03</p> <p>V1-05-04</p> <p>V1-05-05</p>	<p>感覺陌生不真實</p> <p>身體反應－四肢動作無法協調</p> <p>遺體－護理人員的方式讓人覺得粗暴與敷衍</p> <p>殯葬服務人員－駐點人員的態度有禮與動作溫和</p> <p>殯葬服務人員－不同公司的 case 態度會區分十分清楚</p> <p>遺體－接體過程</p> <p>遺體－安置遺體進冰櫃</p> <p>遺體－沒有受到尊重的對待</p> <p>需求－想留下先生的球鞋</p> <p>沒有先提醒遺體上的衣物無法帶回</p>
---	---	---

<p>要是早點讓我知道我當時在醫院究不會幫他穿那雙鞋子了 ↘。【V1-05-05】</p>		
<p>M：你剛提到你想把你先生的球鞋帶回去，你覺得那雙鞋子對你很有特殊的意義嗎？</p>	V1-06-01	
<p>V：嗯對↗！因為<u>那雙是我先生最喜歡的鞋</u>，我們最後一次一起出去，因為後來他都沒辦法離開醫院了，沒有體力，但是剛轉去醫院時我們還有請假出去走走，而且<u>那雙是他不久前才買的新球鞋【V1-06-03】</u>，我先生很愛打球，球鞋消耗得快，但是男生球鞋好一點的動不動就要三四千，所以每次買球鞋我們都是一起去看很久挑很久，對他來說都很珍惜很喜歡</p>	V1-06-02 V1-06-03	遺物的象徵意義
<p><u>【V1-06-03】</u>，我陪他住院時，半夜我睡不著，會去穿他的球鞋，因為他後來便很瘦很瘦，他以前身體很壯，<u>我從以前就喜歡去穿他的球鞋，覺得那樣把腳放進鞋子裡會感覺很安心</u>，所以我想帶回去紀念，想他時可以把腳放進去，可是...（眼眶紅）他們就是把它拿去丟了，<u>我覺得像是自己的甚麼被搶走</u></p>	V1-06-04	無法保留重要遺物很難過
<p><u>【V1-06-04】</u>...<u>我又不介意也不覺得會怎樣...</u>（掉眼淚）</p>	V1-07-01	
<p>M：那安置了你先生的遺體之後，還有做甚麼嗎？</p>		治喪程序—立臨時牌位，燒庫錢
<p>V：禮儀師就說要去<u>立個臨時的牌位</u>甚麼的，那裏有一間很大的房間，裡面就是一個一個的櫃子，我看其他的櫃子最上面的櫃子就是放了照片還有香爐啊供品啊之類的，下面櫃子關著五不知道是做甚麼用的，後來告別式前每天去就有看到好像某個時段那裏的管理人員就會把櫃子裡的一個大臉盆拿出來，我有點忘記那是做甚麼的了... 臨時牌位立了之後就帶我們去<u>燒庫錢</u>，用甚麼生肖來看要燒多少，說<u>庫錢</u>是讓我先生去十殿閻王的一路上打通關用<u>【V1-07-01】</u>的，寧願多燒一些讓他夠用甚麼的，我其實都沒聽過也不懂。<u>【V1-07-02】</u></p>	V1-07-02	沒有特別的信仰，對治喪過程的無概念
<p>M：你和你先生有信仰嗎？</p>		
<p>V：沒有，<u>沒有信仰</u>，但是之前會去給老師算命甚麼的，但我們通常也只有拜土地公，或是觀音菩薩，可能算是佛道混在一起吧，<u>我先生不喜歡信甚麼教，他說他一聽到佛經就頭痛想生氣。【V1-08-01】</u></p>	V1-08-01	
<p>M：後來離開殯儀館之後你們回家了嗎？</p>		
<p>V：沒有，我們就搭大伯的車回去醫院了，以為可以在醫院休息到天亮再整理東西，那時候都半夜十二點一點了吧！可是一回到醫院病房，<u>想坐下來喘口氣休息</u>，護理人員卻跑來說，要我們馬上整理東西↗，因為最晚只能讓我們放到早上交班之前，<u>東西全部都清走</u>，然後我們又很趕的收拾東西，因為我們住在醫院大概兩個多月了，東西滿多的，後來他不太能下床，</p>	V1-09-01	醫院要求在短時間內將病房清空歸還

<p>躺在床上一直喊不舒服，我就去買各種枕頭墊子給他用，還有一箱一箱的營養品，因為他後來都沒食慾甚麼的吃不下，反正東西很多，醫院離市區又很遠，沒辦法來回跑就是只能一次整理完載完【V1-09-01】，後來東西整理好大伯就載我們回去。</p> <p>M：你們是和大伯小姑同住嗎？</p> <p>V：沒有，沒有，都是各自住，只是算住的滿近的，小姑住在比較遠，但是那天小姑住大伯家，<u>他們把我送到住處然後東西就留給我然後就回去了。</u></p> <p>M：所以你先生過世後半夜三更就只剩你一個人在住處嗎？</p> <p>V：嗯.....</p> <p>M：你大伯和小姑沒有陪著你讓你一個人？</p> <p>V：因為我說沒關係，反正隔天一早婆婆到了還要碰面，幾個小時而已，而且我想一個人\【V1-10-01】...</p> <p>M：等你大伯和小姑都離開後，你有特別做甚麼嗎？能不能描述一下那天夜裡一個人之後的情況？</p> <p>V：等他們走了之後，<u>我就把燈關掉【V1-11-01】</u>，其實我覺得<u>很不真實... 我是說我住的地方... 因為其實我們才剛搬新家沒多久【V1-11-02】</u>，因為小姑堅持要我們搬，說讓我先生住的品質好一點以後出院可以養身體，<u>我那時候連搬家都是自己整理然後委託朋友幫忙搬的</u>，醫院工作新舊住處四邊跑【V1-11-03】，後來朋友和我先生的同事幫忙買了一些簡單的家具，幫我們整理布置，我先生快過世前，我們有帶他到新家看希望能給他一些安慰和力量\..... 所以...其實我覺得很不真實...<u>住處不真實... 我先生走了也是... 怎麼好像突然間只剩我一個人... 他真的已經死了嗎？他存在過嗎？我是不是在作夢？怎麼明明不久前還看到摸到說過話的人，突然間消失了，像從來沒有這個人，怎麼會這樣？【V1-11-04】</u>等我的眼睛比較適應了，<u>我開始在屋裡走，走到每個房間去看看</u>，我也不知道為什麼，然後<u>我走到臥房，看了看，又回去客廳【V1-11-05】</u>，我躺在沙發上窩著，然後看著落地窗外的天空，那時候是夏天外面很多蟲和青蛙的叫聲，然後<u>我一直睡不著，一直到天色變亮我聽到鳥叫聲，也沒有離開沙發，就一直窩著。可能是我在病房住太久了，習慣睡在沙發床上面了\【V1-11-06】.....</u></p> <p>M：那天亮之後，你和夫家的人就碰面討論你先生的身後事嗎？</p> <p>V：嗯... 大伯就說之前他有買了生前契約，就直接轉移給我先生使用，所以我們就到禮儀公司去談後續的一些事情。</p>	<p>V1-10-01</p> <p>V1-11-01</p> <p>V1-11-02</p> <p>V1-11-03</p> <p>V1-11-04</p> <p>V1-11-05</p> <p>V1-011-06</p>	<p>先生離世當夜只想一個人獨處</p> <p>獨處並將燈光關掉</p> <p>住處的陌生與不真實</p> <p>小姑的介入與堅持造成的困擾</p> <p>對先生已過世的不真實感與孤獨感</p> <p>在屋內試圖確認與尋找已過世的先生</p> <p>無法入睡，身體的狀態仍習慣於陪病時睡沙發</p>
---	--	---

<p>M：那你們是怎麼決定喪禮儀式的部分呢？</p>		
<p>V：我其實沒甚麼決定權啦！說到這個我到現在還是很..... 其實我們都已經結婚了...我覺得我有權利決定一些事情啊... 可是在討論的時候根本就沒人會主動問我的意見... 婆婆就說 簡單弄一弄就好，大家還要工作生活什麼的【V1-12-01】... 還 說晚輩先走是不孝不能做七... 而且那時小姑又快要結婚 了，說什麼不能先辦喜事才辦喪事... 所以根本不到頭七就要 送出去了...【V1-12-02】 我說可是我想做七... 婆婆就說要辦 我自己去外面找人辦！還有甚麼自己家人辦一辦就不發 白帖，我說可是公司的同事和一些很好的朋友是不是應該通知 他們，讓他們送送他，婆婆就很不高興... 後來說，那通知一 些熟的就好，不收白包。【V1-12-03】</p>	V1-12-01	對喪事的無權決定和不受尊重
	V1-12-02	傳統習俗導致無法選擇和決定要替先生辦理的儀式
	V1-12-03	婆家對喪禮儀式的強勢主導
<p>M：所以你們甚麼儀式都沒有選擇嗎？</p>	V1-13-01	傳統習俗對病逝者的藥懺儀式
<p>V：禮儀師有建議我們啦... 說因為我先生是生病走的，一般會 建議做個藥懺啊讓他恢復健康不再有病痛【V1-13-01】... 還 有向我們推薦甚麼遺體 spa...【V1-13-02】</p>	V1-13-02	喪禮儀式的建議
<p>M：你自己覺得呢？關於這些建議？</p>	V1-13-03	選擇藥懺儀式希望病逝的先生能脫離生前病痛折磨
<p>V：就覺得好像應該要做個藥懺啊，讓他能沒病沒痛的離開 啊，他那段時間真的太痛苦了... 不能吃一直瘦還抽腹水... 抽腹水真的很可怕... 那個針好大好粗一支... 直接坐在那裏 抽... 我看見水一直從管子流出來那感覺很恐怖... 我老公又 高又壯的... 到後來瘦到只剩皮包骨...【V1-13-03】</p>	V1-13-06	儀式並沒有達到安慰與支持反而失去意義覺得後悔
<p>M：能夠說一下做藥懺的經過嗎？</p>	V1-14-01~06	選擇儀式的因素，知道先生愛乾淨愛漂亮，生病過程中病體的憔悴與外觀的改變，認為透過遺體 SPA 能讓先生獲得舒適與安慰
<p>V：嗯... 其實我真的覺得滿... 我不知道該怎麼說... 其實我原本以為藥懺是佛教的方式，可能念念經甚麼的... 結果那天來了一些像是道士的人，然後開始把一包中藥材放進一個壺裡放在小炭爐上面燒，就要我們站好位子開始邊念經邊敲敲打打的，後來還要我們拿著甚麼東西跟著他跑來跑去，我真的覺得很蠢，一直很想不要做了很想請他們中斷這個藥懺，我覺得我先生如果在現場搞不好會直接發脾氣翻臉把人都趕走... 反正我很後悔做這個藥懺【V1-13-06】，我是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藥懺都這樣做，但真的是很後悔沒問清楚...</p>	V1-14-01~06	選擇儀式的因素，知道先生愛乾淨愛漂亮，生病過程中病體的憔悴與外觀的改變，認為透過遺體 SPA 能讓先生獲得舒適與安慰
<p>M：那你們有選擇遺體 spa 嗎？</p>	V1-14-01~06	選擇儀式的因素，知道先生愛乾淨愛漂亮，生病過程中病體的憔悴與外觀的改變，認為透過遺體 SPA 能讓先生獲得舒適與安慰
<p>V：有這個我很堅持！</p>	V1-14-01~06	選擇儀式的因素，知道先生愛乾淨愛漂亮，生病過程中病體的憔悴與外觀的改變，認為透過遺體 SPA 能讓先生獲得舒適與安慰
<p>M：能談談你為什麼這麼堅持嗎？</p>	V1-14-01~06	選擇儀式的因素，知道先生愛乾淨愛漂亮，生病過程中病體的憔悴與外觀的改變，認為透過遺體 SPA 能讓先生獲得舒適與安慰
<p>V：我先生他很愛乾淨又很愛漂亮【V1-14-01】，以前剛認識的時候，我就覺得一個男生這樣愛運動又愛乾淨很讓我驚訝，我</p>	V1-14-01~06	選擇儀式的因素，知道先生愛乾淨愛漂亮，生病過程中病體的憔悴與外觀的改變，認為透過遺體 SPA 能讓先生獲得舒適與安慰